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明景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花怡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71,34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2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3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3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金奥博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民爆行业	指	用于非军事目的工业炸药及其制品和工业火工品，是从事民用爆破器材的科研、生产、销售、储运、爆破工程设计、施工服务、质量检测、进出口等经济活动的总称
民爆器材	指	民用爆炸物品的简称，指各种民用炸药、雷管及类似的火工产品
雅化集团	指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奥博合利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鑫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智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天基金	指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金奥博信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美格包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金奥博国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KING EXPLORER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安徽金奥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奥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金峰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银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
金源恒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天明/天明化工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
生力金奥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生力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博新能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圣世达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凯龙/凯龙集团	指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安全司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奥博	股票代码	00291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奥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KING EXPLOR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ING EXPLOR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明景谷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www.kingexplorer.com		
电子信箱	ir@kingexplor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一玲	喻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楼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楼
电话	0755-26970939	0755-26970939
传真	0755-86567053	0755-86567053
电子信箱	ir@kingexplorer.com	ir@kingexplor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482691G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633,044,048.75	451,561,233.20	451,561,233.20	40.19%	418,462,912.32	418,462,9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523,127.72	61,274,435.82	61,274,435.82	11.83%	65,114,251.38	65,114,25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688,282.25	52,389,618.56	52,389,618.56	0.57%	52,549,200.49	52,549,20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25,899.84	16,407,852.83	16,407,852.83	10.47%	18,257,690.55	18,257,69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25	0.3387	0.2258	11.82%	0.58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25	0.3387	0.2258	11.82%	0.58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3%	9.05%	9.05%	0.38%	10.50%	10.5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87,906,436.37	891,785,570.30	891,785,570.30	33.21%	818,418,618.14	818,418,6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0,419,874.84	703,263,828.00	703,263,828.00	8.13%	652,974,596.47	652,974,596.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286,991.36	198,174,416.83	179,401,744.97	186,180,89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72,170.54	33,620,869.83	19,542,537.43	7,587,54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87,235.62	25,789,349.14	16,975,910.39	4,835,78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9,862.04	21,039,699.57	-17,038,754.07	32,004,816.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84.16	-173,932.81	-16,827.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67,818.23	8,155,579.98	8,133,523.77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4.69%，比去年同期增加 38.16%，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609.85	12,770.00	107,77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5,736.15	3,431,093.13	6,527,746.46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0.32%，比去年同期增加 130.71%，主要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0,672.34	1,401,628.02	1,881,386.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4,942.56	1,139,065.02	305,775.64	
合计	15,834,845.47	8,884,817.26	12,565,050.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

公司紧密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塑造了“以创新为金、集众家奥妙、扬博大科技”的企业文化。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为民用爆破行业客户提供生产民用爆破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智能装备、软件系统、关键原辅材料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并为销售和使用民爆器材的客户 提供工业炸药、雷管、导爆管等产品和爆破服务。公司是国内集研发、设计、制造、服务于一体的民爆智能装备龙头企业。同时，为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实现向民爆产业链的生产和实际运用领域的有效延伸，公司先后收购江苏天明和山东圣世达2家民爆器材生产企业，截至目前合计拥有年生产许可能力为乳化炸药（胶状）22000吨、乳化粒状铵油炸药（混装）5000吨、水胶炸药8000吨、导爆管雷管2000万发、工业电雷管1950万发、电子雷管250万发和塑料导爆管2000万米，形成了向“应用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发展的产业形态格局。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由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省市级安全生产专家库专家和各类专业人才组成的核心团队。公司被评定为“广东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和“广东省机器人培育企业”。公司研究开发的高端智能成套装备通过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和科技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和生产验收，在国内建设了将近160多条生产线，同时在东南亚、中亚、欧洲和非洲等海外地区建设了20多条生产线。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连续化工业炸药生产线、移动式 and 固定式工业炸药生产地面站、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露天混装车、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下装药车及井下装药器、基质运输车、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机器人智能包装生产线、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工业雷管全自动装配生产线、工业互联网智慧民爆信息管理软件、专用乳化剂、一体化复合油相、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及系列民爆器材等。

1、工业炸药生产智能装备和工艺技术

（1）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主要包括JWL-III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和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以上两项研发项目均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2）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

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采用先进的智能视频捕捉定位技术，可自动捕捉药卷位置，并将药卷精准定位。机器人在拾取和放置药卷过程中自动检测，确保了拾取码垛的高效率、准确性和稳定性。国内外将近120家生产企业在炸药包装环节引进了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配备了300多台智能包装机器人，不仅提升了作业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还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千余名。

（3）履带式机器人装卸系统

公司的“JWL-LZ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该系统将机器人和成品输送皮带安装在履带式移动机构上，通过位置自动检测装置，可适用于不同尺寸的货厢；采用的机械式抓手能可靠抓取不同规格、不同形状的炸药箱（袋）；采用智能检测形成码垛位置坐标并实施码垛。

（4）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

公司研发的“JWL-RW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在旋转转盘上将金属丝（铝丝）送丝、制卡、打卡和膜切断一并完成，提高了打卡机的可靠性，大幅降低了炸药生产

的制造成本，提高了安全性；采用智能膜封胶视觉检测系统，实现了自动识别封胶质量，具有创新性。

（5）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面站

采用敞开搅拌式静态乳化系统，能与多种规格的现场混装车相匹配，并能生产通过《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测试系列8的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基质，具有本质安全性高、节能环保、先进便捷、模块化、智能化、精准计量、性能优越等特点。

（6）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露天混装车、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下混装车、基质运输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

公司的地下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应用自主知识产权先进技术，解决了国内地下中小直径中深孔现场混装炸药装填的难题，显著地减少了作业人员和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了装药效率与本质安全水平。露天混装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降低了建设及运营成本。

“JWL-BCZH型现场混装多功能(重铵油)炸药车及设备系统”已通过科技成果鉴定，该设备系统可实现在一个炮孔里进行多品种装药，能有效调节炮孔装药线密度，提升爆破效果，大幅减少现场作业人员，具有安全可靠、计量精度高、装药效率高、操作简便等特点，配置有JWL-RMA数据采集、动态信息管理系统，能满足混装车信息上传管理要求。该设备系统采用自主研发的“复合式料仓”、“料仓水滴型结构”、“双卷管系统”、“遥控装置”等技术，可实现泵送型重铵炸药、螺旋输送型重铵油炸药、乳化炸药、铵油炸药多品种的快速切换和机械化自动化装填。配置的遥控器可实现装药参数设置、炮孔选择、装药启停等操作，具有较高的智能化水平。

（7）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

公司的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实现了专用载具10发脚线与电子点火模块（10发）自动分板、脚线自动整理、自动压接、自动激光焊接、自动检测，与基础雷管（10发）自动卡口装配、自动“三码”绑定、自动脱模收集，大大提高了电子雷管的连续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生产水平。

（8）电缸活塞式容积泵

“JWL-DHS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已通过科技成果鉴定，作为Ⅲ类民爆专用生产设备，替代包装型和混装型乳化炸药生产线上的同类型输送0类民爆专用生产设备，具有本质安全水平高、计量精度高、结构简单易维护、使用成本低等特点。它既可以作为基质泵泵送计量包装型和混装型乳化基质，又可以作为乳胶泵配套回转式打卡装药系统和其它类型塑膜装药机泵送计量乳胶基质或物理敏化、化学敏化、复合敏化的乳化炸药。

2、软件产品及服务

公司将各地生产现场与公司总部的远程服务中心相连接，构建成“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平台，将客户、公司工程师、销售人员、采购人员、售后服务人员、供应商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将设计、生产、技术服务和客户需求无缝对接的工业互联网智慧生产服务体系和协同创新的智能环境，实现了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的互联网+服务。

3、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公司综合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的乳化剂和复合油相生产工艺技术，为民爆器材生产企业生产工业炸药提供所需的多种规格和品种的一体化复合油相、复合乳化剂、新型高分子乳化剂和复合蜡。

4、民爆产品及工程爆破一体化服务

公司生产的民爆产品主要有乳化炸药、水胶炸药、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数码电子雷管和塑料导爆管系列30多个规格的民爆产品，可满足矿山开采、隧道开挖、城市拆除爆破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绝大多数爆破作业环境的需要，公司已形成了研发、生产、销售、运输、爆破服务等一条龙的经营运作模式。

5、节能环保成套装备及工艺技术

公司主要为民爆企业、医院等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一站式清洁能源智能化、模块化、精准化解决方案，包括咨询、规划、设计、建设及运行。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行业特点及总体供求趋势

民爆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冶金、有色、建材、化工、石油、交通、铁道、水利、

机械加工、城市建设和国防施工等重要领域，被誉为“基础工业的基础，能源工业的能源”，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作用。

根据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0年，民爆行业总体运行情况稳中向好，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市场需求低迷，下半年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在国内大的经济背景带动下，主要经济指标逐步好转，行业经济运行有序恢复。2020年，民爆生产企业工业炸药累计产、销量分别为448.18万吨和448.08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64%和1.53%；民爆行业累计实现利润总额69.44亿元，同比增长12.20%；民爆行业爆破服务收入累计实现253.01亿元，同比增长11.01%。

2、产业政策和发展目标

近年来，民爆行业相继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指导意见，推进生产工艺及装备向安全可靠、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方向发展；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通过“机器人换人、自动化减人”，促使民爆行业生产方式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公司研制的多项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并在行业推广应用，包括公司的“JWL-LZ 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等核心技术产品，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技术逐步得到推广应用，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018年11月，工信部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信部安全〔2018〕237号）提出：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安全发展为主题，引导企业重组整合，做优做强，鼓励技术创新，推进智能制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降低用户及社会总成本，实现民爆行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2020年底前，将危险等级为1.1级的工业炸药生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6人（含）以下、工业炸药制品生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9人（含）以下；2022年底前，将工业雷管生产线装配工房内直接接触雷管的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6人（含）以下。生产线技术条件不符合要求的，不再延续生产许可和安全生产许可。鼓励开展工业机器人等智能制造技术、地下小型现场混装生产技术、工业炸药生产线在线检测技术研发；推动智能制造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提高行业智能制造水平和生产线本质安全水平。在工业炸药制药、装药、包装、装卸等危险岗位实现少（无）人化操作。到2022年，培育一批知名品牌，建成一批示范企业，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形成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骨干企业。

2018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目标（2018年版）》的通知（工信厅安全〔2018〕94号），文件中提出：鼓励民爆企业由传统的生产经营模式向民爆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模式方向发展；鼓励开展应用安全可靠、低耗高效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究；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推动工业炸药生产线向无人化车间方向发展。推广应用数码电子雷管；鼓励建立数码电子雷管的电子引火元件（含电子控制模块和点火元件）集中生产远程配送模式；研究开发火工药剂、产品的智能化生产工艺和装备，推动工业雷管生产线向无人化车间方向发展。鼓励生产向少人无人化方向发展。

第一阶段目标（到2020年底），工业炸药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现场混装炸药所占比例达到30%；工业炸药新建或实施技术改造的生产线，所有危险等级为1.1级的危险工房现场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应大于5人；未实施改造的生产线，单个1.1级危险工房现场操作人员人数不应大于6人。火工药剂生产中有燃烧、爆炸危险的制造工序实现人机隔离；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产品实现在线自动检测、自动收集装盒、生产单元关键技术参数的信息化管理；新建工业化批量生产的雷管装配（卡腰、卡口、编码、检测）工序实现人机隔离，自动化生产。

第二阶段（到2025年底），工业炸药生产线主要工序之间实现联动控制，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鼓励研究、建设危险工房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大于3人的生产线；现场混装炸药所占比例大幅度提高，“一体化”服务模式成为民爆行业的主要运行模式；工业炸药新品种、新设备研究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工业雷管主要技术性能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逐步全面升级换代为数码电子雷管，所有工业雷管全面满足全生命周期公共安全管控标准要求；工业雷管生产实现智能化，主要危险工序实现无人化。

2020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民爆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工信厅安全〔2020〕43号）文件要求，推广自动化、智能化等本质安全度高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向无人化、少人化方向发展。到2022年底，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民爆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制度成果、管理办法、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扎实推进民爆行业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020年10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应急管理部联合发布了《“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信部联信发〔2020〕157号）（下称“《行动计划》”），明确了行动目标，到2023年底，工业互联网与安全生产协同推进发展格

局基本形成，工业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明显增强。一批重点行业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监管平台建成运行，“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快速感知、实时监测、超前预警、联动处置、系统评估等新型能力体系基本形成，数字化管理、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管控水平明显提升；确定了重点任务及方向，建设“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新型基础设施；打造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生产新型能力；深化工业互联网和安全生产的融合应用；构建“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支撑体系。坚持分业施策，围绕化工、钢铁、有色、石油、石化、矿山、建材、民爆、烟花爆竹等重点行业，制定“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业实施指南。建设面向重点行业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发安全生产模型库、工具集和工业APP，培育一批行业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团队。民爆行业是《行动计划》明确实施“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的重点行业之一。通过深入实施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生产管理，推动生产、仓储、物流、环境等各环节各方面的管理模式升级，实现对关键生产设备全生命周期、生产工艺全流程的数字化管理，提升企业数字化管理、网络化协同、智能化管控水平。

3、行业监管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和公安管理部门对我国民爆行业从生产到销售、储运以及使用等环节实施全生命周期的许可管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负责核发《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和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和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核发《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等。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423.57 万元，增长 199.36%，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其投资的参股公司按权益法核算所致。
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7,027.63 万元，增长 71.96%，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719.80 万元，增长 304.38%，主要为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的建设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4,515.77 万元，减少 78.27%，主要为本报告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年初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0,901.90 万元，主要为本报告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从应收票据科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增加新增合并子公司对应科目余额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670.24 万元，增长 203.32%，主要为本报告期项目实施和生产所需原料备货预付货款以及新增合并子公司的预付款项所致。
存货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749.35 万元，增长 52.17%，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存货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2020 万元，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股权投资基金所致。
商誉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082.83 万元，增长 81.68%，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89.65 万元，增长 36.62%，主要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57.17 万元，减少 42.18%，主要为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预付的工程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和领先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和应用，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拥有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以及高新技术项目，公司研制的民爆专用设备均入选民用爆炸物品专用生产设备目录或符合行业的相关管理要求，在行业内实现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填补了国内民爆技术领域的空白，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各种矿山和爆破工程，推动了我国民爆器材产品生产装备领域的技术进步。公司主导研发的“JWL-III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和“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获得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的“MGEPL-R型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自动包装设备及工艺”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乳化炸药智能化工厂试点示范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公司自主研发的“JWL-RW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项目荣获第七届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公司先后被评为“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广东省机器人培育企业”和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体现了公司在管理规范、企业规模、经营业绩、行业地位、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产品市场各方面达到遴选要求，也印证了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取得的成果。

民爆行业属于高度管制行业，具有专业性强，技术水平和安全性要求高的特点。随着民爆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和技术进步的加快推进，特别是在国家严格的安全监管要求和本质安全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的环境下，民爆行业技术装备逐步向着自动化、连续化、无人化、智能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只有拥有较强研发创新能力、掌握领先民爆技术、具有强大技术转化能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的不断发展进步中占据有利的市场地位。与行业内的其他企业相比，金奥博在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自动化程度以及技术水平等方面均具备明显的领先优势。

2、一站式服务优势

公司通过深度识别客户需求，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在民爆行业率先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为客户量身定制的工业炸药连续化自动化安全生产解决方案具有技术含量高、定价能力强、客户关系稳定、产品难以复制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同时，公司为民爆器材装备用户配套提供关键原辅材料和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安装指导、现场调试、维护、保养等一体化服务，形成了一站式服务的生态体系，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动力。

3、信息化服务系统及互联网+优势

公司通过搭建智慧民爆信息服务系统，融合公司的“设备管理云服务平台”和“一站式服务中心”，将客户、工程师、维修人员、操作人员、巡检人员、采购人员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实现全线产能智能匹配，各工序自动闭环控制，同时对原料供应、炸药生产、运输、存储、使用等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动态管理及设计、制造、生产、服务的协同创新，精准、高效、及时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化技术服务。

公司已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的认定机构“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院”及“广州赛宝认证中心

服务有限公司”联合颁发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标志着公司已具备了与民爆器材销售远程运维售后一站式服务能力建设相关的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的能力，体现了公司在生产装备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方面系统建设、运用与管理上的核心竞争力和优势。

公司“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综合智慧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项目”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0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4、科研生产服务一体化优势

公司以国际民爆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大型集团作为发展目标，在产业链有效延伸的进程中，通过民爆行业内的并购，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充分发挥协同效应，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在形成完善的工业炸药及雷管生产、运输、销售体系的基础上，公司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民爆器材智能化装备和信息化系统将增强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综合实力。公司将充分发挥智能制造和科技创新优势，结合民爆一体化发展战略，进行系统性技术集成和创新，完善商业服务模式，从全产业链提升民爆一体化技术的先进性、安全性和可靠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5、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高质量的产品、快速的响应能力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已与国内生产总值排名前列的大型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主导研发的改性铵油炸药生产线、乳化炸药生产线、固定及移动式地面站、乳化炸药现场混装车、铵油炸药现场混装车、地下装药车、机器人智能工业炸药包装线、民用爆破动态监控信息系统等多项科技成果已分别在国内将近160多条生产线上成功运用。

随着国家加快对民用爆破器材行业进行资源整合和产业化发展，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民爆器材生产企业规模也将不断扩大。因此，公司的优质客户优势将越来越明显，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市场空间前景广阔。

6、专业技术人才和团队优势

作为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民爆行业涉及安全工程、材料、化学、机械、自动控制、爆破技术等多种高科技技术领域，对技术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对民爆行业的专业人才培养需要一套成熟的流程，培养周期较长，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较为稀缺。随着工业技术的发展和对本质安全性要求的提高，行业对工业炸药生产工艺和技术从业人员提出更高和更严格的要求。必须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才能不断开发出安全性更优、智能化信息化程度更高的新产品和新技术，从而适应行业的发展变化并满足客户的生产需要。

公司凭借20多年专业从事民爆行业科研和应用的技术积累，以及国内外生产线设计和建设项目的丰富经验，成功培育了理论基础扎实、研发能力突出的核心技术团队，汇集了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和省市级专家库成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留美硕士研究生和各类专业工程师，团队熟悉民爆行业机械、电气设计、智能控制等专业知识并具有丰富的现场经验，确保公司能够出色完成研发、技术转让、售后服务的工作全流程，形成了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强大专业力量。公司获批设立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7、国际化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际炸药工程师协会的会员单位，在国际民爆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国际民爆行业内的政府组织、研发机构、科研院校和民爆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持续进行广泛的交流和合作，掌握国际领先技术的最新发展动向。同时，公司先后在俄罗斯、蒙古、越南、缅甸、尼泊尔、老挝、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阿尔及利亚、刚果金、几内亚、乌干达、拉脱维亚等国外地区承建了20多条生产线，并与国外民爆企业在露天混装炸药设备、地下现场装药设备方面开展广泛的合作，在国内外民爆行业打造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和服务信誉。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公司利用自身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和装备优势，深化开展国际合作，大力开拓海外市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新冠病毒疫情爆发，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全力组织复工复产，积极有序地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管理团队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紧密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进行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业务拓展，加快研发进度和成果转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22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获得软件著作权9项。公司顺利通过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的广东省机器人（骨干）培育企业复审工作，申报的“民用爆炸物品智能化成套装备核心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被列为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2020年第一批“高端装备制造”扶持计划项目，公司申报的“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综合智慧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项目”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0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高性能乳化剂及复合油相材料车间”被马鞍山市经信局认定为“2020年马鞍山市数字化车间”，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控股子公司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民爆企业建设的清洁能源供热项目赋能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公司发展环保节能业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的收购，扩大了公司民爆器材生产产能和业务领域，产品范围扩大到包括乳化炸药、水胶炸药、粉状炸药、导爆管雷管、工业电雷管、数码电子雷管、塑料导爆管等全系列产品，实现了产业链的有效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良好，实现营业总收入63,304.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0.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52.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18,790.64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33.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76,041.99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8.13%。

（一）扩展业务板块，进行产业链延伸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公司成功收购山东圣世达99.8131%股权，于2020年4月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山东圣世达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拥有年生产许可能力为乳化炸药（胶状）10000吨、水胶炸药8000吨、导爆管雷管2000万发、工业电雷管1950万发、电子雷管250万发和塑料导爆管2000万米。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并于2021年3月6日正式签署了《合作协议》，与京煤集团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实施战略重组，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出资，京煤集团以其持有的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出资；出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合资公司51%的股权，合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标的公司的炸药、雷管等民爆器材产能，新增产能乳化炸药38,000.00吨、铵油炸药（含混装车）18,000.00吨、膨化硝铵炸药12,000.00吨、工业导爆索1,000.00万米、工业电雷管500.00万发、电子雷管1,000.00万发、导爆管雷管1,500.00万发，将显著提升公司民爆器材的生产、制造能力。同时，公司的民爆器材销售区域将在原有的山东省、江苏省等主要省份基础上扩张至河北省及附近区域，有利于上市公司建立区域优势，是公司为实现成为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大型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之重大举措。

（二）坚持研发创新，加快成果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申报的“民用爆炸物品智能化成套装备核心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被列为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2020年第一批“高端装备制造”扶持计划项目，该项目借助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装备技术与全生命周期平台的核心算法等各项智能化核心技术，通过研发设计标准化、结构化、数字化、智能化制造模块，打造高水平一体协同智能制造新模式。同时通过搭建民用爆炸物品全生命周期云服务平台连接行业内各类企业，完善产业链的技术协同、数据交互，更好的发挥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引领作用。

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高性能乳化剂及复合油相材料车间”被马鞍山市经信局认定为“2020年马鞍山市数字化车间”，该数字化车间通过实时监控系统与过程控制系统（PCS）和DCS相结合，实现了从原材料到产品出厂全流程管控，完成了生产

过程的实时调度。

2020年6月，公司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JWL-DHS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和“JWL-BCZH型现场混装多功能(重铵油)炸药车及设备系统”两项科研项目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分别被认定为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和国内先进水平，充分体现了行业技术专家对公司的自主研发及持续创新能力的认可，对公司推广科技成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020年6月，公司和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在韶关联合组织召开了“JWL-BP型粉状炸药大袋装药包装机”安全评估会议，经专家现场考核，与会专家一致同意通过安全评估。该设备可用于粉状炸药（含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的大袋装药包装，实现了无固定操作人员作业，能实现自动取袋、开袋、套袋、物料充填、自动撑袋、袋口夹持、自动折边、缝袋和输送等功能，有效地提高了包装效率。

2020年8月，由控股子公司金源恒业采用自主研发的“JYHY型工业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技术为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年产2000万发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通过了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召开的初步设计评审会。

（三）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完善管理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金源恒业再次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断完善管理体系，以推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公司获得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和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项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涵盖工业炸药自动化生产线及工艺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调试和相关技术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公司和子公司美格包装先后通过了由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审核的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年度监督审核。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及山东圣世达先后通过了由北京兴球环国认证有限公司审核的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三体系认证监督审核。

（四）积极推进民爆行业两化融合建设和“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信部安全[2018]237号）、《“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信部联信发〔2020〕157号）精神。为实现“智能安全民爆、安全可控民爆”继续开展创新研究和应用推广工作。公司申报的“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综合智慧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项目”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0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该项目将通过引入物联网、区块链技术，利用视觉识别、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初步实现“四超”监控、关键岗位行为特征识别、远程诊断及故障排除、在线培训等功能，有效提升民爆行业的本质安全水平、安全监管水平，降低生产、流通及爆破服务的运行成本，为行业建立安全指数、诚信指数和经济运行参数提供有效支撑。该项目被认定为国家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这是对公司在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领域建设的认可和鼓励，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民爆行业的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赋能我国民爆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科技创业为引领的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产业链延伸双轮驱动的战略，顺应国家行业整合政策，加快推进公司产业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履行社会责任，提升优化投资者回报，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五）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助力公司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包括明刚、明景谷在内的不超过三十五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股票数量不超过81,403,200股（含81,403,2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9,558.42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爆破工程服务项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与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截止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报告，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如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公司民爆产业生态链，夯实公司业务基础，推动公司业务体系升级，巩固公司市场优势地位，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33,044,048.75	100%	451,561,233.20	100%	40.19%
分行业					
专用设备	124,907,347.80	19.73%	150,193,224.97	33.26%	-16.84%
化工材料	281,097,115.19	44.40%	230,277,410.40	51.00%	22.07%
民爆产品	198,469,077.81	31.35%	61,263,002.16	13.57%	223.96%
工程爆破	18,934,288.93	2.99%			
其他业务	9,636,219.02	1.52%	9,827,595.67	2.18%	-1.95%
分产品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96,281,330.34	15.21%	126,305,489.02	27.97%	-23.77%
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269,807,095.19	42.62%	218,943,601.56	48.49%	23.23%
其他原辅材料	11,290,020.00	1.78%	11,333,808.84	2.51%	-0.39%
其他产品和服务	25,149,361.49	3.97%	23,887,735.95	5.29%	5.28%
工业炸药	132,473,186.83	20.93%	61,263,002.16	13.57%	116.24%
起爆器材	65,995,890.98	10.43%			
工程爆破	18,934,288.93	2.99%			
节能环保设备	3,476,655.97	0.55%			
其他业务	9,636,219.02	1.52%	9,827,595.67	2.18%	-1.95%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26,774,824.77	99.01%	430,446,887.45	95.32%	45.61%
中国境外	6,269,223.98	0.99%	21,114,345.75	4.68%	-70.3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96,281,330.34	39,319,719.99	59.16%	-23.77%	-28.93%	2.96%
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269,807,095.19	224,174,101.14	16.91%	23.23%	37.27%	-8.50%
工业炸药	132,473,186.83	86,942,188.76	34.37%	116.24%	117.31%	-0.33%
起爆器材	65,995,890.98	42,617,630.90	35.42%			
分服务						
专用设备	124,907,347.80	53,674,752.78	57.03%	-16.84%	-20.00%	1.70%
化工材料	281,097,115.19	232,550,036.88	17.27%	22.07%	35.63%	-8.27%
民爆产品	198,469,077.81	129,559,819.66	34.72%	223.96%	223.84%	0.02%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26,774,824.77	430,601,031.28	31.30%	45.61%	58.56%	-5.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各类民用爆炸产品的产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许可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工业炸药	34,300.00 吨	93.83%	无	无
工业雷管	4,200.00 万发	45.82%	无	无
塑料导爆管	2,000.00 万米	1.22%	无	无

无

公司是否利用自有车辆从事民用爆炸产品运输业务

√ 是 □ 否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天明化工拥有危险品货物运输车共有10辆，综合核定载质量约为81.42吨；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之全资子公司淄博和兴物流有限公司拥有民爆产品运输车辆24辆，综合核定载质量约为144.58吨。

在报告期内取得的相关资质及许可的类型、适用区域和有效期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天明化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已到期，于2020年5月14日在淮安市交通运输局办理了有效期延期手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

报告期内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民爆产品及精细化工、装备制造生产点建立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安全职责，成立安全委员会和安全管理部，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及专项预案并定期演练，配备专职的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完善了安全管理双重预防机制，实施安全标准化管理，制订实施了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例会制度等安全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推进了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及考核评价机制健全完善，安全管理流程清晰，责任明确，保证了安全目标的实现，确保了安全生产。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督促整改并完善落实，已形成了常态化的安全检查工作机制。同时，接受行业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安全防控体系。

公司是否开展境外业务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有开展境外业务。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销售量	条	7	10	-30.00%
	生产量	条	7	10	-30.00%
	库存量	条	0	0	
包装型工业炸药包装系统	销售量	条	22	18	22.22%
	生产量	条	22	18	22.22%
	库存量	条	0	0	
散装型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销售量	台/套	17	16	6.25%
	生产量	台/套	17	14	21.43%
	库存量	台/套	0	0	
包装型乳化炸药复合乳化剂	销售量	吨	1,751.49	941.08	86.12%
	生产量	吨	10,508.69	8,126.4	29.32%
	库存量	吨	165.09	69.85	136.35%
包装型一体化复合油相	销售量	吨	27,821.04	22,725.26	22.42%
	生产量	吨	27,790.11	23,136.06	20.12%
	库存量	吨	1,395.45	1,426.39	-2.17%
工业炸药	销售量	吨	27,495.58	13,068.43	110.40%
	生产量	吨	27,916.73	12,919.03	116.09%
	库存量	吨	1,345.18	112.22	709.10%
节能环保设备	销售量	台/套	2		
	生产量	台/套	2		
	库存量	台/套	0		

起爆器材	销售量	万发	1,598.07		
	生产量	万发	1,556.12		
	库存量	万发	323.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销售量、生产量变化原因：主要为2020年疫情影响工程项目的实施，导致销售量、生产量下降。
- 2、包装型乳化炸药复合乳剂销售量、库存量变化原因：主要系公司投资的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于2019年底投入使用，随着该项目正式投产，扩大了公司关键原辅材料产品的生产规模，提高了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全面提升了产品竞争力，提高了关键原辅材料的销量。
- 3、工业炸药销售量、生产量和库存量变化原因：为2020年完成对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的收购，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	材料成本	43,317,078.13	9.98%	56,239,859.38	19.88%	-9.90%
专用设备	人工成本	5,362,423.63	1.24%	5,704,594.28	2.02%	-0.78%
专用设备	制造费用	4,995,251.02	1.15%	5,150,559.32	1.82%	-0.67%
化工材料	材料成本	198,871,542.08	45.83%	157,102,905.36	55.54%	-9.71%
化工材料	人工成本	3,822,315.62	0.88%	3,982,271.29	1.41%	-0.53%
化工材料	制造费用	29,856,179.18	6.88%	10,375,480.81	3.67%	3.21%
民爆产品	材料成本	94,840,540.13	21.85%	31,407,558.54	11.10%	10.75%
民爆产品	人工成本	11,292,094.57	2.60%	3,498,002.22	1.24%	1.37%
民爆产品	制造费用	23,427,184.96	5.40%	5,102,084.48	1.80%	3.5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炸药生产装 备系统	材料成本	30,402,024.68	7.01%	45,310,656.79	16.02%	-9.01%
工业炸药生产装	人工成本	4,730,703.61	1.09%	5,330,241.20	1.88%	-0.79%

备系统						
工业炸药生产装 备系统	制造费用	4,186,991.70	0.96%	4,687,040.25	1.66%	-0.69%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材料成本	190,495,606.34	43.90%	149,769,095.72	52.94%	-9.05%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人工成本	3,822,315.62	0.88%	3,982,271.29	1.41%	-0.53%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制造费用	29,856,179.18	6.88%	10,375,480.81	3.67%	3.21%
工业炸药	材料成本	68,814,525.69	15.86%	31,407,558.54	11.10%	4.75%
工业炸药	人工成本	3,977,600.31	0.92%	3,498,002.22	1.24%	-0.32%
工业炸药	制造费用	14,150,062.76	3.26%	5,102,084.48	1.80%	1.4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公司于2020年1月新设成立金奥博新能源，直接持股80%，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2、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2020年3月山东圣世达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淄博市博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山东圣世达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于2020年04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3、公司于2020年12月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金奥博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9,132,314.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3%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005,386.12	6.48%
2	第二名（关联方）	39,469,789.88	6.23%

3	第三名	29,881,146.26	4.72%
4	第四名	28,563,227.92	4.51%
5	第五名	20,212,764.73	3.19%
合计	--	159,132,314.91	25.1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0,522,330.6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985,005.48	10.14%
2	第二名	17,052,299.06	4.55%
3	第三名	16,611,650.24	4.44%
4	第四名	15,215,448.15	4.06%
5	第五名	13,657,927.70	3.65%
合计	--	100,522,330.63	26.8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742,516.12	26,970,128.93	-26.80%	2020 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销售费用中的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中
管理费用	59,400,559.46	41,520,420.86	43.06%	新增合并子公司费用
财务费用	4,661,050.05	-3,979,959.03	217.11%	新增短期借款利息费用
研发费用	45,208,864.68	33,516,470.31	34.89%	新增合并子公司费用
合计	129,012,990.31	98,027,061.07	31.6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注重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研发工作一直以满足客户需求，提高本质安全性水平为目标。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4	144	41.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54%	20.06%	-2.52%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208,864.68	33,516,470.31	34.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4%	7.42%	-0.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698,656.16	321,379,706.24	3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72,756.32	304,971,853.41	4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5,899.84	16,407,852.83	1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711,498.16	2,081,907,258.26	-22.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026,770.25	1,974,471,587.93	-1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5,272.09	107,435,670.33	-21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00,000.00	2,500,000.00	8,3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08,711.12	13,506,000.00	47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91,288.88	-11,006,000.00	1,317.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94,037.55	113,374,801.84	-72.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38.68%，主要是因新增合并子公司而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40.20%，主要是因新增合并子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的现金增加。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10.13%，主要是投资理财未到期的本金增加，以及支付对新增合并子公司的投

资款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8,364.00%，主要是母公司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474.62%，主要是银行短期借款到期还款和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317.44%，主要是母公司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72.93%，主要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存货、应收账款的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5,044,880.59	28.20%	309,532,224.24	34.71%	-6.51%	主要为本报告期支付山东圣世达股权收购款和支付现金分红所致。
应收账款	206,646,847.38	17.40%	159,821,688.52	17.92%	-0.52%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09,355,245.94	9.21%	71,861,778.97	8.06%	1.15%	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合并子公司存货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61,153.87	0.02%	304,301.07	0.03%	-0.01%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6,360,401.52	0.54%	2,124,697.53	0.24%	0.30%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67,938,104.14	14.14%	97,661,779.19	10.95%	3.19%	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合并子公司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9,562,796.42	0.81%	2,364,820.00	0.27%	0.54%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61,600,000.00	13.60%		0.00%	13.60%	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8.55%	111,080,000.00	12.46%	-3.91%	主要为本报告期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2,538,994.75	1.06%	57,696,731.54	6.47%	-5.41%	主要为报告期末将银行承担汇票应收票据科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9,018,954.53	9.18%		0.00%	9.18%	主要为本报告期末将银行承兑汇票从应收票据科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增加新增合并子公司对应科目余额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1,080,000.00	7,915,736.15			1,451,455,562.01	1,468,901,298.16		101,550,00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	20,2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11,080,000.00	7,915,736.15			1,471,455,562.00	1,468,901,298.00	200,000.00	121,750,000.00
上述合计	111,080,000.00	7,915,736.15	0.00	0.00	1,471,455,562.00	1,468,901,298.00	200,000.00	121,75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权利受限的资产为480万，全部为应收款项融资中的票据质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202,282,059.45	62,751,824.45	222.35%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塑料导爆管等民用爆破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	收购	169,682,271.00	99.8131%	自有资金和部分募集资金及利息	淄博圣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圣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期	民爆产品	已完成收购		23,774,799.46	否	2020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合计	--	--	169,682,271.00	--	--	--	--	--	--	0.00	23,774,799.4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工业炸药一体	自建	是	化工材料		129,464,712.53	募集资金	100.43%		5,525,923.79	该项目未达到		

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工程										预计收益, 主要系该项目于 2020 年 3 月结项, 相关产能和利用率逐步提升但尚未达到充分释放, 以及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		
合计	--	--	--	0.00	129,464,712.53	--	--	0.00	5,525,923.79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上海斐昱歆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20,000,000.00	--	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19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公开发行股票	29,224.86	16,202.75	30,705.73	8,470.16	8,470.16	28.98%	0	0	
合计	--	29,224.86	16,202.75	30,705.73	8,470.16	8,470.16	28.98%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2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64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32,906.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681.4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224.86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2月5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XYZH/2017SZA20621号”《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验资报告》。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否	12,890.46	12,890.46		12,946.47	100.43%	2019年 12月31 日	552.59	否	否
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是	4,014.3					2020年 12月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7,807.54	1,642.97	172.87	1,672.68	101.81%	2019年 12月31 日		不适用	否
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4,512.56	56.7		56.7	100.00%	2020年 12月31 日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164.57	6,908.47	6,908.47	112.07%			不适用	否
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的部分收购款项	否		8,470.16	9,121.41	9,121.41	107.69%	2020年 03月20 日	2,377.48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224.86	29,224.86	16,202.75	30,705.73	--	--	2,930.0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9,224.86	29,224.86	16,202.75	30,705.73	--	--	2,930.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该项目于2020年3月结项，相关产能和利用率逐步提升但尚未达到充分释放，以及2020年受疫情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并经2018年4月23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房屋购置变更为房屋租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截止 2018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行投入人民币 35,822,485.63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8SZA20024 号），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款项已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置换完成。</p> <p>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 15,107,551.29 元，经保荐机构审核无异议，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和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6,164.57 万元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p> <p>在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项目实施方式由房屋购置变更为房屋租赁，以及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把控，严格控制各项支出，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最大限度地节约了项目资金，形成了资金结余。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	对应的原承	变更后项目	本报告期实	截至期末实	截至期末投	项目达到预	本报告期实	是否达到预	变更后的项
-------	-------	-------	-------	-------	-------	-------	-------	-------	-------

目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资进度 (3)=(2)/(1)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现的效益	计效益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9.8131% 股权的部分收购	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470.16	9,121.41	9,121.41	107.69%	2020 年 03 月 20 日	2,377.48	是	否
合计	--	8,470.16	9,121.41	9,121.41	--	--	2,377.4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和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和"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变更，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变更为用于支付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9.8131% 股权的部分收购款项。此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促进公司产业链的延伸，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及 2020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和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和《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塑料导爆管等民用爆破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	20,000,000.00	241,786,372.67	181,376,790.45	158,846,122.48	26,673,283.46	23,774,799.46
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乳化炸药专用乳化剂和复合油相	6,000,000.00	108,326,716.22	100,155,179.71	157,653,937.63	14,091,983.71	12,684,592.91
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自动化包装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500,000.00	35,507,500.27	29,521,995.01	42,798,979.63	4,302,552.96	4,064,447.49
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乳化剂、一体化专用复合油相、复合蜡、表面活性剂、化学原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51,904,600.00	179,315,317.54	155,456,872.40	122,673,759.54	5,326,081.91	5,525,923.79
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	6,902,000.00	70,717,680.76	47,303,060.61	62,253,083.70	8,806,588.88	6,880,393.8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	净利润 23,774,799.4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3,730,364.36 元，占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34.63%。

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	净利润 430,960.5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44,768.42 元，占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0.50%。
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新设立	北京金奥博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份成立，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暂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政策及发展趋势

民爆行业是我国工业体系中的基础性产业，肩负着不可替代的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的重要使命，其发展状况与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等影响。未来国家在铁路公路、港口机场、水利水电、传统基础建设方面持续投入，并在城际交通、市政基础设施以及5G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投资，将拉动对民爆物品的国内市场需求；同时，国家倡导开展“一带一路”建设，加大海外工程投资力度，也有助于公司大力拓展国际市场。

《民爆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民爆行业龙头企业，扶持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优势骨干企业。2018年1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信部安全〔2018〕237号）要求，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安全发展为主题，引导企业重组整合，做优做强，鼓励技术创新，推进智能制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降低用户及社会总成本，实现民爆行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2018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目标（2018年版）》的通知（工信厅安全〔2018〕94号）文件要求，推进生产工艺及装备向安全可靠、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方向发展；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推动工业炸药生产线向无人化车间方向发展。2020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民爆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工信厅安全〔2020〕43号）文件要求，推广自动化、智能化等本质安全度高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向无人化、少人化方向发展。2020年10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应急管理部联合发布了《“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信部联信发〔2020〕157号），文件要求，建设国家、省市县、园区和企业多级协同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监管平台和监测体系，提升工业互联网服务经济运行监测和工业基础监测的能力。

通过民爆行业内的整合和并购，推进民爆行业的结构调整，打造跨区域、全产业链及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民爆集团，成为民爆行业必然的发展趋势。针对当前民爆行业存在的主要问题，依据着眼长远，寻求治本之策，立足当前，采取有力的应对措施，进一步提高生产线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推动我国民爆行业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和谐发展，是每个民爆企业在“十四五”期间所面临的重大课题。民爆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及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产能布局的进一步优化，为公司做大做强做优带来新的发展历史性机遇和创造了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经济发展新常态、改革发展新变化、安全发展新要求、科技创新新机遇的大好形势下，公司将坚持创新推动变革，智造引领发展，以推动创建“平安民爆、智慧民爆、创新民爆”为己任，进一步拓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出更安全高效的智能创新产品，推进智能化制造和信息化建设。

公司将积极把握国家基础建设带来的良好机遇，充分利用政策红利、自身拥有的民爆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原辅材

料、软件信息系统等全套系列化技术及研究开发定制化优势和行业领先地位及不断扩大增强的民爆生产爆破一体化资源，积极推行科研生产服务一体化模式，构建“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工程服务等四位一体”的完整产业链生态链，积极进行上下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扩大公司业务和行业领域覆盖率。

公司将不断扩大国际间交流与合作，以国际民爆科研生产一体化大型集团作为发展目标，在发展理念、发展模式、创新创造和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提升。利用资本平台推进并购整合工作，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努力通过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纵向资源，跨行业横向发展，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体现规模效应，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以“国际化、专业化、精品化”为发展目标，在变革中谋求发展，在发展中不断创新，实现“成为研究、设计、制造民用爆破器材与设备及一体化服务的国际一流企业”的企业愿景。

（三）2021年经营计划

1、2021年，是民爆行业“十四五”规划的元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开展工作：

1) 在智能制造板块，坚持创新推动变革，智造引领发展，以推动创建“平安民爆、智慧民爆、创新民爆”为己任，进一步拓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出更安全高效的智能创新产品，推进智能化制造和信息化建设，在现有工业炸药包装型、现场混装型以及工业雷管装配线的装备制造基础上提质升级，研发安全性更高的生产设备，通过机器人换人、视觉监测系统、智能数字孪生技术，进一步降低危险工房操作人员数量，实现全线的自动化、智能化和无（少）人化生产，使民爆产品生产过程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推动智能制造及信息化建设，扩大公司民爆装备技术的应用推广。公司将积极拓展开拓环保节能领域业务，结合公司的智能集成装备的技术优势，推广模块化智能精准供能系统在民爆企业、医院等企事业单位的应用。

2) 在民爆一体化板块，充分利用公司民爆装备技术研发、专业技术人才、企业品牌、融资平台、体制机制优势，以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方向为指引，以研究开发为龙头、以整合重组为手段、以终端服务为重点，倾力打造集“产、供、爆、研、用”五位一体民爆完整产业链。大力发展差异化的民用爆破器材以满足工程爆破需要，大力推广应用乳化炸药、铵油炸药、重铵油炸药。基于不同地质条件、矿岩特性和爆破技术特点的需求，加快研究应用安全性好、系列化工业炸药新体系。利用公司新研发的“以提升客户运行效能，降低客户运行总成本”的一体化混装系列智能装备，加强为大型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有效增值服务能力，与大型终端客户开展一体化合作，创建现场混装一体化试点示范，实现商业模式从产品供应商到一体化综合服务商的转型。

3) 在精细化工板块，充分利用公司品牌、技术、服务、市场等综合优势，把握与引导客户需求，研发生产高安全、高性能、低成本表面活性剂及复合油相，并逐步拓展表面活性剂的在食品、化妆品、石化产品、纺织品等领域的应用。大力推行液态一体化油相的应用，降低生产与使用成本，满足客户多层次的需求，扩大市场份额。

4) 在智慧云板块，继续发挥公司在民爆行业信息化的领先优势，把握工信部发布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带动行业发展的历史契机，利用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5G、边缘计算、数字孪生等技术手段，建立健全企业智能网络监管和应急管理平台，打造具有“快速感知、实时监测、预知预警、联动处置、系统评估”安全管控体系、具有“数据说话、透明高效、决策科学”智慧管理体系、具有“超前感知、随动控制、自主调节”质量管控系统，为智慧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下扎实的基础。

2、公司将立足“1+N”服务模式，深化研发和营销体系再建设，以创新服务为动力，以服务质量求发展，强化管理，切实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全面落实“客户第一”。公司所有部门和人员将以精益求精的态度，锲而不舍的毅力，切实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从原材料、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产品交付到售后服务全过程进行品质提升和改善，解决客户问题，向客户展现“匠心”精神和品牌形象，与客户同发展共成长。

3、公司将持续对标国际知名民爆企业，积极拓展民爆海外业务，并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扩大公司在国际民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实现产品销售和服务的国际化。

4、公司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职能部门规划，改进管理体制。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多维度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力资源保障能力，加强青年科技骨干的培育，打造民爆行业科技领军团队及具备宏观思维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为公司发展打下坚实的人力驱动基础。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民爆器材生产装备行业经营特点决定了其对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的高要求。随着民爆行业相关政策的不断落实和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只有通过现有技术不断研发、升级和改造，才能确保市场领先地位。若公司不能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和加强技术创新能力，推出达到先进技术水平 and 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会面临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前沿，公司占据了领先优势。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结构发展方向，加强市场调研及分析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及技术创新，根据市场变化和行业政策指引，及时调整研发重点，快速响应地转化研发成果，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新技术，确保公司的持续技术领先地位。

2、产业链延伸和扩张风险

随着公司向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扩张，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收购之后需加强对子公司的整合，从而充分发挥双方的协同效应，这些都对公司的管理能力、人才资源、组织架构提出更高的要求，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管理与运营难度。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合并主体的增加而及时调整、完善，将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因此存在业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市场为导向，对标行业内的国际知名企业，完善公司的研发、工程管理和市场拓展的制度和运营管理，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适应性调整，对子公司和公司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更高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完善并强化决策程序，提高组织管理水平，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以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业务包括民爆产品生产及一体化服务，该业务所属行业的特性会面临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安全职责，成立安全委员会和安全管理部，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及专项预案并定期演练，建立完善了安全管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接受行业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安全防控体系。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复合油相的主要原材料为复合蜡等石油化工产品，化工产品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工业炸药的主要原材料为硝酸铵，价格受短期季节性供求变化和长期行业产能扩张周期变化的影响，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盈利产生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价格趋势，做好原辅材料的储备预测和错峰囤货，保障采购价格的基本稳定；并持续开展互补和替代性多品种原辅材料的研发和试验，减少原材料波动的风险。另一方面，通过集团统一采购、招标等方式降低采购价格，深挖供应链潜力，缓解成本上涨压力。此外，公司将通过改良产品配方、采用新工艺、新材料替代等方式，降低原料成本，有效转移部分原材料波动风险。

5、专业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企业的发展壮大离不开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在多年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公司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与公司共同发展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是公司重要的人力资本。随着企业规模不断扩大，随着民爆行业技术水平及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和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也将日趋激烈，由于工业炸药生产装备及关键原辅材料行业的技术门槛较高，从事该行业的技术研发人员不仅需要具备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还需要通过长期的实践掌握业务技能，因此专业研究人员和技术人员较为稀缺。未来随着民爆行业技术水平及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经营规模的扩张，可能面临专业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公司将建立良好的人才培训机制和高效激励机制，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积极创建健全、科学、完善的企业培训体系和员工提升计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有序推进和持续开展，保持并强化提升核心人才的工作积极性和研发创新性。围绕实操技能、理论知识、上岗入职三大板块设计开发培训课程，在现场面授的基础上，利用多媒体手段，通过增加远程、视频形式，全方位扩大培训广度和深度；借助问卷调查、学员打分、讲师评优等配套措施，提升培训质量。将员工培训成绩作为专项指标纳入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培养专业技能人才以及后备骨干队伍，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发展

提供人力储备，实现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4月15日	公司一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昊泽金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关公司的客户、产品优势及研发情况、市场占有率、管理销售团队的建设、融资计划及未来发展方向等。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2917 金奥博调研活动信息 202004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等因素，特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实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现金流较为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13,0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0,896,000股，本次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8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71,344,000股，本次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271,34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年度合并	现金分红金额	以其他方式	以其他方式现	现金分红总额	现金分红总额
------	--------	--------	--------	-------	--------	--------	--------

	(含税)	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含其他方式)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27,134,400.00	68,523,127.72	39.60%	0.00	0.00%	27,134,400.00	39.60%
2019 年	18,089,600.00	61,274,435.82	29.52%	0.00	0.00%	18,089,600.00	29.52%
2018 年	11,306,000.00	65,114,251.38	17.36%	0.00	0.00%	11,306,000.00	17.3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71,344,0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27,134,40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27,134,4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44,582,124.04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8,523,127.72 元,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0,503,823.71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5,218,282.70 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50,382.37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4,582,124.04 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未来三年 (2020 年-2022 年) 股东回报规划》, 结合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1,344,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7,134,400.00 元 (含税), 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0 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9.60%。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2017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8日至申报离任后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追加以下承诺：1.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p>			
--	--	---	--	--	--

		<p>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行前述承诺事项。2. 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p>			
--	--	---	--	--	--

		<p>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p> <p>四、本人若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p>			
--	--	--	--	--	--

			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雅化集团、奥博合鑫、奥博合利及奥博合智	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股东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	2017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8日至2020年12月8日	已履行完毕

			定。三、若未履行前述股份锁定承诺，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周一玲、吴多义、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喻芳	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	2017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8日至申报离任后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p>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追加以下承诺：1. 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p>			
--	--	---	--	--	--

		<p>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行前述承诺事项。2.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p>			
--	--	---	--	--	--

		<p>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4. 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四、本人若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p>			
--	--	---	--	--	--

			<p>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明刚、明景谷</p>	<p>5%以上股东 减持意向的 承诺</p>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在</p>	<p>2017年12月 08日</p>	<p>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时</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而定。3、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本次发行股票后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委托</p>			
--	--	---	--	--	--

		<p>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4、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5、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6、</p>			
--	--	---	--	--	--

			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人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雅化集团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股东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股东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3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正常履行中

		<p>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3、本股东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时,本</p>			
--	--	--	--	--	--

			股东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明刚、明景谷、周一玲、吴龙祥、吴多义、裴海兴、崔季红、喻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	已履行完毕

		<p>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 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可协商确定股价稳定措施或根据以下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1)公司</p>			
--	--	--	--	--	--

		<p>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承诺出席审议该等回购事宜的董事会并投赞成票。(3)公司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p>			
--	--	--	--	--	--

		<p>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出席审议该等回购事宜的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4)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若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司应敦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5)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p>			
--	--	--	--	--	--

		<p>应符合下列条件：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的 10%，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的 20%。②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③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④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6)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p>			
--	--	---	--	--	--

		<p>增持公司股票(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但若公司股东大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必须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若公司股东大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p>			
--	--	---	--	--	--

			<p>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税后)的 10%；②增持</p>			
--	--	--	---	--	--	--

		<p>价格：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③</p> <p>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p> <p>(4)公司董事会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做出终止增持股份决定。</p>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必须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p>			
--	--	--	--	--	--

		<p>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p>			
--	--	---	--	--	--

		<p>予以公告。(3)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①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20%。②增持价格: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4)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同等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应承诺。(5)公司董事会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p>			
--	--	---	--	--	--

			<p>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做出终止增持股份决定。三、在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本承诺函之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相关未履行承诺的主体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p>	2017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p>			
--	--	--	--	--	--

		<p>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4.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p>			
--	--	--	--	--	--

			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	2017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p>			
--	--	--	--	--	--	--

			<p>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 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	2017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p>	<p>措施的承诺</p>	<p>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本人因未履行相</p>			
--	---	--------------	--	--	--	--

		<p>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p>			
--	--	--	--	--	--

			<p>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p>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雅化集团、航天基金、奥博合利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企业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p> <p>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p>	2017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p>			
--	--	---	--	--	--

		<p>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 如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p>			
--	--	--	--	--	--

			<p>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如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企业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企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企业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生产效益还需一定时间,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大幅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根据《中华人民</p>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将采取以下措施：1.强化研发与技术优势、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公司长期注重研发投入，建成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团队，成功实施了众多重要研发项目，不断</p>			
--	--	--	--	--	--

		<p>提升公司的技术，也为未来的发展战略储备了必要技术。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新建研发中心，建立并完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培养和引进研发人才，改善公司的研发条件，加大对智能装备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力度。在维护现有客户业务范围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国内外市场，稳定公司在民爆装备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横向开发，促进业务向智能化、信息化方向延伸；通过纵向整合，促进业务向产业链上下游有益延伸，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p> <p>2.提升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公司将进一</p>			
--	--	--	--	--	--

			<p>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生产环节管控，改进生产产品质量控制流程，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支出，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还将努力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顺利推进。</p>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刚、明景谷	报的措施及承诺	<p>际控制人，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p>			
--	-------	---------	---	--	--	--

			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p>一、公司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p>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首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就股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已发行</p>			
--	--	-----------------	--	--	--	--

		<p>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公司股票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的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p>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本人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成公司按照承诺事项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做出上述认定后的 30 日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工作；回购价格为回购义务触发当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孰高者（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实施</p>			
--	--	--	--	--	--

			<p>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一、本人确认公司《招</p>	<p>2016年12月12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p>		<p>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p> <p>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p>			
--	--	--	--	--	--	--

			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上述承诺。			
	明刚、明景谷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人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1. 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 本人及本</p>	2017年12月08日	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p>			
--	--	--	--	--	--	--

			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雅化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p> <p>1. 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p>	2017年12月08日	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p>			
--	--	--	--	--	--

			<p>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p>	<p>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p>	<p>2020 年 11 月 23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高欣、李井)</p>	<p>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p>	<p>2020 年 11 月 23 日</p>	<p>长期 正常履行中</p>

	<p>哲、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龙祥、裴海兴、周小溪、赵海涛、王永斌、崔季红)</p>		<p>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p>			
--	---	--	---	--	--	--

			<p>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p>			
	公司	关于不存在为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等事项的承诺	<p>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且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p>	2020年12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明刚、明景谷	关于不存在为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等事项的承诺	除本人及明景谷/明刚已承诺认购本次发行外，本人不会向金奥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不会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2020年12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明刚、明景谷	关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来源的承诺	一、本人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为本人的合法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的情形；二、本人本次认购的股票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或其他类似安排；三、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金奥博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2020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明刚、明景谷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	一、金奥博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告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在该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金奥博股份的情形；二、自上述预	2020 年 12 月 22 日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p>案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金奥博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金奥博股份的计划，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金奥博股份的情况，因减持金奥博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金奥博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三、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金奥博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p> <p>四、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p>			
--	--	--	--	--	--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周一玲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	一、金奥博于2020年11月25日公告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在该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情形；二、自上述预案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	2020年12月22日	2020年11月25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计划，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情况，因减持金奥博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金奥博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三、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金奥博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明景谷、明刚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自解除限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即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本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公司前述股份，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	2020 年 12 月 04 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雅化集团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自解除限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即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除可能会新增一致行动人及持有公司股份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外，雅化集团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控制的公司首发限售股 51,840,000 股，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股份。	2020 年 12 月 04 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山东圣世达	2020 年 01 月 0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00	2,586.7	不适用	2020 年 0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淄博圣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圣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山东圣世达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额不低于1,300万元。山东圣世达2020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为2,586.70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86.7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94.76万元，完成2020年度业绩承诺的161.14%。上述业绩承诺实现结果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XYZH/2021SZAA20193）。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商誉减值测试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6 商誉”中的内容。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07]22号)，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详见第十二节、五、32、（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月新设成立金奥博新能源，直接持股80%，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2、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2020年3月山东圣世达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淄博市博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山东圣世达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于2020年04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3、公司于2020年12月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金奥博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郭晋龙 2 年、张永德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需要，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募集资金专项及关联方资金往来专项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雅化集团	雅化集团持有公司 19.10% 股份，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的规定，与公司形成关联方，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燃料及动力，接受劳务	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	79.37	0.15%	88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人采购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	93.1	0.18%	140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设备及原材料	市场定价	-	3,890.34	6.15%	5,500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合计				--	--	4,062.81	--	5,72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2020 年度与雅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728 万元,与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60 万元,与湖北凯龙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50 万元。</p> <p>2020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因经营生产需求，报告期内存在租赁收入和支出情况，为公司带来的损益未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32,025	10,155	0
合计		32,025	10,15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将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员工、客户利益融入企业日常经营管理中，推动履行社会责任行为的常态化、规范化，实现自身的可持续发展与经济改善、环境提升、社会和谐有机统一，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职工防疫物资的储备和发放及积极复工复产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政府“扶危济困”的号召开展免租金、关心留鄂人员等方式支援疫情防控工作。

1、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用工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权利义务，确保员工的福利待遇，严格按照国家要求，为员工建立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并购买员工意外伤害保险，维护员工的切身利益。公司注重员工的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定期进行员工常规体检，为员工配备劳动防护用品。

面对新冠疫情，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疫情防控小组，加强对员工安全的管理，从复工前的人员管理、健康码管理，实行家到公司的“点对点”接送，到复工后的进出人员、工作区域的防护和消毒处理，再到广泛而深入的疫情防控宣传和培训，以及为公司员工免费发放防控物资，全年有效地保障了员工的生命健康安全。

2、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保护

公司尊重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利益，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供应商一直保持平等的沟通与合作，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尊重供应商的合理报价，谋求合作共赢，共同发展。本着对客户负责的态度，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竭力提供优质产品，并建立了完善的销售及服务网络，通过公司网站和服务电话，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和意见反馈，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2020年度，公司共收到客户表扬信11封，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信赖。

3、社会公益活动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承担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依法纳税，洪灾、疫情等重大灾害面前积极响应政府号召。

(1) 2020年8月18日雅安市雨城区迎来二十年一遇的特大洪灾，8月19日凌晨2点公司子公司四川金雅接到区政府征调叉车协助抢险电话，公司迅速安排人员、车辆抵达抢险地方投入抢险工作。在抢险过程中金雅公司员工连续奋战十四个小时，安全完成了政府下达的抢险任务，受到现场政府部门人员的高度评价。

(2) 2020年7月安徽省迎来特大洪灾，安徽地区多处受灾严重，7月22日公司子公司安徽金奥博接雨山经开区通知，在

这洪水泛滥，防汛救灾关键时刻，安徽金奥博响应号召立即组织10名人员前往雨山区采石陈家圩防汛抢险，在抢险过程中安徽金奥博员工在大坝上连续奋战三十六个小时，安全完成了防汛抢险任务。

(4) 山东圣世达为当地疫情防控捐款15万元，党员捐款2.2万元；山东金奥银雅为疫情防控捐款3万元；对于公司疫情期间留鄂人员正常支付工资缴纳社保，并给予关心和慰问。

4、环境保护：

(1) 公司子公司安徽金奥博于2020年6月3日获得(雨环排[2020]02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500MA2MX0CG8M001V 有效期限：自2020年09月25日起至2023年09月24日止；

(2) 公司子公司金奥银雅2020年7月25日获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8月1日-2023年7月23日，证书编号：91370400588792845B001P，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150622-2021-016-L。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天然气锅炉烟囱	--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4-2018)	1.704347t	10.254t/a	无
				煤粉锅炉烟囱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煤粉锅炉烟囱	--		0.174662t	4.896t/a	无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煤粉锅炉烟囱	--		0.043555t	1.276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山东圣世达已按环保部门相关规定建设防治污染相关的设施，并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报告期内，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生环境事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山东圣世达已按环保部门相关规定建设防治污染相关的设施，并安装了在线监测设施，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报告期内，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生环境事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 山东圣世达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新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304864114291W001Q；
- (2) 山东圣世达工业雷管装配生产线暨配套脚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环评影响报告书批复（博环审字〔2020〕347号）；
- (3) 山东圣世达电子雷管扩能技术改造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博环审字〔2018〕464号）；
- (4) 山东圣世达天然气锅炉清洁能源置换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博环审字〔2018〕016号）；

- (5) 山东圣世达高效煤粉锅炉示范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博环审字(2016)012号)；
- (6) 山东圣世达水胶炸药生产线扩能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博环审字(2014)106号)；
- (7) 山东圣世达单班年产10000吨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淄环报告表(2014)167号)；
- (8) 山东圣世达6000万发/年雷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淄环报告表(2011)141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山东圣世达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博山分局完成了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山东圣世达为确保环境监测的质量，制定了自行检测方案，监测方式以在线监测设施为主，委托具备相应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在线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山东圣世达环保信息公示平台为山东省污染源监测信息共享系统信息发布：<http://fb.sdem.org.cn:8801/zxjc/index.htm>。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0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包括明刚、明景谷在内的不超过三十五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股票数量不超过81,403,200股（含81,403,2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1,558.42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爆破工程服务项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与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632）。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21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63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21年2月3日，公司完成了反馈意见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等相关公告。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71,558.42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558.42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20年10月23日，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与京煤集团、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煤化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与京煤集团以成立合资公司

的方式进行业务合作，其中公司拟以现金进行出资，京煤集团拟以相关资产进行出资。前述出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合资公司 51% 的股权，京煤集团持有合资公司 49% 的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720,000	70.05%			63,360,000	-104,544,000	-41,184,000	85,536,000	31.5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6,720,000	70.05%			63,360,000	-104,544,000	-41,184,000	85,536,000	31.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0,688,000	28.02%			25,344,000	-76,032,000	-50,688,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032,000	42.03%			38,016,000	-28,512,000	9,504,000	85,536,000	31.5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176,000	29.95%			27,088,000	104,544,000	131,632,000	185,808,000	68.48%
1、人民币普通股	54,176,000	29.95%			27,088,000	104,544,000	131,632,000	185,808,000	68.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896,000	100.00%			90,448,000	0	90,448,000	271,34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5月27日，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以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0,896,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271,344,000股。

2、其他变动主要是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公司股东明刚、明景谷、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奥博合利、

奥博合鑫和奥博合智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190,080,000股于2020年12月8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其中明景谷和明刚因在公司担任董事，其所持有的股份解除限售后按75%的比例转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7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0,896,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271,344,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于2020年5月27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转入股东证券账户。

2、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手续，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12月8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净增加90,448,000股，摊薄了公司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明刚	54,259,200	88,171,200	81,388,800	61,041,60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81,388,800股(含 2020年5月27 日实施2019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增加限售股 27,129,600股)， 首发前限售股解 除限售后按75% 的比例计入高管 锁定股股数为 61,041,600股	2020年12月8 日根据高管锁定 股规定解除限售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560,000	17,280,000	51,84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51,840,000 股(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增加限售股 17,280,00 股)	2020 年 12 月 8 日
明景谷	21,772,800	35,380,800	32,659,200	24,494,40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32,659,200 股(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增加限售股 10,886,400 股), 首发前限售股解 除限售后按 75% 的比例计入高管 锁定股股数为 24,494,400 股	2020 年 12 月 8 日根据高管锁定 股规定解除限售
深圳市奥博合利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640,000	4,320,000	12,96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12,960,000 股(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增加限售股 4,320,000 股)	2020 年 12 月 8 日
深圳市奥博合鑫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608,000	2,304,000	6,912,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6,912,000 股(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增加限售股 2,304,000 股)	2020 年 12 月 8 日
深圳市奥博合智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80,000	1,440,000	4,3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本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4,320,000 股(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0 年 12 月 8 日

					增加限售股 1,440,000 股)	
合计	126,720,000	148,896,000	190,080,000	85,536,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27日，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以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0,896,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271,344,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明刚	境内自然人	29.99%	81,388,800	27,129,600	61,041,600	20,347,2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0%	51,840,000	17,280,000	0	51,840,000		
明景谷	境内自然人	12.04%	32,659,200	10,886,400	24,494,400	8,164,8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12,960,000	4,320,000	0	12,960,000		

有限合伙)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6,912,000	2,304,000	0	6,912,000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4,320,000	1,440,000	0	4,320,000		
杜爱芝	境内自然人	0.23%	618,835	618,835	0	618,835		
原晋东	境内自然人	0.22%	598,800	598,800	0	598,800		
陈学才	境内自然人	0.21%	570,000	570,000	0	570,000		
阮静	境内自然人	0.20%	547,320	547,320	0	547,32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840,000					
明刚	20,3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47,2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60,000					
明景谷	8,1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4,800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12,000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0,000					
杜爱芝	618,835	人民币普通股	618,835					
原晋东	5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800					
陈学才	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					
阮静	547,320	人民币普通股	547,3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陈学才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7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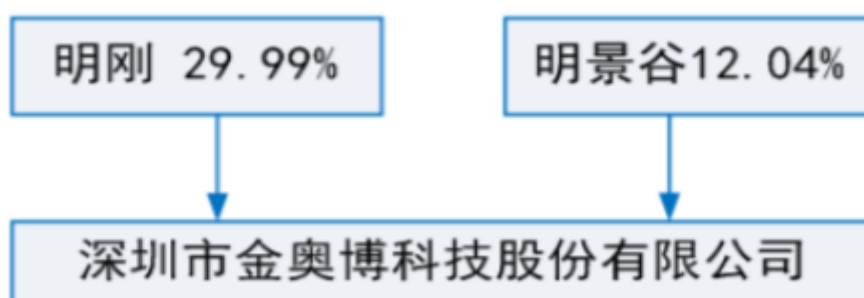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本人	中国	否
明景谷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明刚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明景谷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欣	2001 年 12 月 25 日	95,733.1146 万人民币	工业炸药、民用爆破器材、表面活性剂、纸箱生产及销售；危险货物运输（1-5 类、9 类）、炸药现场混装服务，工程爆破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氢氧化锂、碳酸锂等锂系列产品、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机电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新材料、新能源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项目投资及经营；进出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明景谷	董事长	现任	男	80	2016年 03月18日		21,772,800	0	0	10,886,400	32,659,200
明刚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6年 03月18日		54,259,200	0	0	27,129,600	81,388,800
周一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7	2016年 03月18日						
高欣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年 04月23日						
李井哲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9年 06月20日						
汪旭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81	2016年 03月18日						
张清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 03月18日						
郑馥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16年 03月18日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现任	男	75	2016年 03月18日						
翟雄鹰	股东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 03月18日						

李辉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36	2019年 06月20 日						
吴龙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70	2016年 03月18 日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6年 03月18 日						
赵海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9年 06月20 日						
周小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9年 06月20 日						
王永斌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8	2019年 06月20 日						
崔季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1	2016年 03月18 日						
合计	--	--	--	--	--	--	76,032,000	0	0	38,016,000	114,048,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非独立董事简历：

明景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长沙矿山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深圳市爱特实业公司工业技术研究所所长，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明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兵工学会民用爆破器材专业委员会委员，享受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广州分公司工程师、美国EDS公司项目经理、国务院安委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工贸与民爆专业委员会专家。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一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IHA公司会计主管、美国密歇根大学高级财务分析师、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国家民爆专家库成员，工信

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2009年获“四川省五一劳动奖章”，2010年获“四川省劳动模范”称号，2013年当选为四川省人大代表。1985年至2006年，历任重庆国营204厂技术员、工程师，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设计室主任、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年至2009年5月，历任雅化有限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2009年6月至2013年3月，任雅化集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任雅化集团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任雅化集团公司董事、总裁。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井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石油管道沈阳输油气分公司技术员、总经理助理，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易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饶稷科技有限公司、航天光电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湖南云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方圆奇正航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简历：

汪旭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劳动模范，博士生导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于冶金部情报标准研究所工作，曾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总工程师、副院长、院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爆破行业协会会长，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凯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国家安全生产专家组非煤矿山组组长、中国爆破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公安部爆破专家组组长、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馥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总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德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清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等职。现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八马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监事简历：

吴多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兵器工业部第214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甘肃省化工研究院副院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工艺技术总监、监事会主席。

翟雄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雅安化工厂劳动人事科管理员、厂长办公室计划管理员，雅化有限综合部主管，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部长，雅化运输董事、副总经理兼综合部部长，四川雅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主管，雅化集团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管理部经理、总部办公室主任、副总裁等职务。现任雅化集团董事、董事会秘书。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李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3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采购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吴龙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采矿所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裴海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工程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小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国家一级科技咨询师，经营管理

师，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承德兴湘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兴安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军众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永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兵工学会民用爆破器材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爆破协会专家库专家。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民爆器材研究室副主任、主任、采矿所主任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并兼任中国民用爆破器材协会等职；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裁室项目经理；中南大学兼职教授；安徽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兼职导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崔季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高欣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8年06月25日	2021年06月25日	是
翟雄鹰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8年06月25日	2021年06月25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明刚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否
明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12日		否
明刚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19日		否
周一玲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06日		否
周一玲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8日		否
周一玲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08日		否

			日		
周一玲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19日		否
明景谷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08日		否
汪旭光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3月18日		是
张清伟	八马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23日		
张清伟	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20日		是
张清伟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8日		是
张清伟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08日		是
张清伟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9年06月03日		是
郑馥丽	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1月10日		是
郑馥丽	深圳德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23日		
郑馥丽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12日		是
郑馥丽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31日		是
郑馥丽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15日		是
翟雄鹰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8日		否
翟雄鹰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翟雄鹰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06日		否
翟雄鹰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14日		否
高欣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否
高欣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27日		否

高欣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08日		否
高欣	四川雅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1日		否
高欣	雅化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5月06日		否
高欣	红牛火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4日		否
高欣	星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01日		否
高欣	雅化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4日		否
高欣	北方星辰爆破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27日		否
高欣	西科钻孔与爆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30日		否
高欣	卡鲁阿那爆破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29日		否
李井哲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01月09日		是
李井哲	北京方圆奇正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6月22日		否
李井哲	湖南云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27日		否
李井哲	航天光电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25日		否
李井哲	易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6日		否
李井哲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4日		否
李井哲	武汉德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5日		否
李井哲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5日		否
李井哲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13日		否
李井哲	嘉兴饶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1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2、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模式以外部薪酬调研水平、企业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岗位价值、承担责任和该任职人员的能力等确定薪酬，确保薪酬的内外公平以及个体公平，遵循以下原则：

- （1）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 （2）体现职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 （3）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4）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绩效考核、奖惩挂钩。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明景谷	董事长	男	80	现任	83.14	否
明刚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86.86	否
周一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7	现任	70.39	否
高欣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李井哲	董事	男	37	现任	0	否
汪旭光	独立董事	男	81	现任	10	是
张清伟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10	是
郑馥丽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10	是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男	75	现任	13.22	否
翟雄鹰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8	现任	0	是
李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现任	21.91	否
吴龙祥	副总经理	男	70	现任	35.98	否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50.08	否
赵海涛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9.68	否
周小溪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59.69	否

王永斌	总工程师	男	58	现任	59.77	否
崔季红	财务总监	女	41	现任	33.72	否
合计	--	--	--	--	604.4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6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4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94
销售人员	68
技术人员	252
财务人员	51
行政人员	98
合计	1,1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6
本科	144
大专	231
中专以下	772
合计	1,163

2、薪酬政策

公司以效益为导向，依照按劳分配、绩效挂钩、奖惩结合的原则，不断完善优化薪酬制度建设，围绕职责使命、任职能力、业绩贡献作为主要衡量尺度，建立公平、合理、规范的薪酬分配体系与科学、持续、有效的动态激励约束机制，构建多维度、全方位的薪酬体系，充分激发全体员工的能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归属感和忠诚度。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相关费用。2020年，公司加大整合集团内部人力资源力度，推动专业序列人员队伍评级计划，

提升人力效能。

3、培训计划

员工培训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安全生产管理培训等。形式包括集中面授、专题讲座、远程讲授、视频学习。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容涵盖公司制度、产品业务、员工手册、办公系统使用、消防安全、信息保密。通过推行导师制，强化新员工试用期的考核考察，同时增强新员工的归属感与融入体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9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9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3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并建立了多种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全体员工的绩效考核与评价机制，将公司战略目标层层分解到各公司、各部门和员工，并采取年度考核、月度考核、日常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各控股子公司、各部门管理效果和员工工作绩效进行量化考核，考

核结果作为薪酬分配、奖惩、职务任免的依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产权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72.61%	2020 年 03 月 13 日	2020 年 0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股东大会					(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1.75%	2020 年 05 月 07 日	2020 年 05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21%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汪旭光	9	0	9	0	0	否	0
张清伟	9	6	3	0	0	否	3
郑馥丽	9	8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2020年度续聘审计机构、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关联交易、证券投资、再融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正确的决策，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考察会计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及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与会计师事务所就财务会计报表审计相关事项进行事前沟通，就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详细阐述，督促年审会计师按时完成审计工作。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督促内部控制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并同审计师就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以及内部控制审核情况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内审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内容进行审阅、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薪酬体系。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行业政策及公司核心技术方面前沿信息，与公司高层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积极参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研究并提出建议，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选择；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努力建设分工明确、责权明晰、科学完备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奖励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中的关键数据或指标；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C、除以上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A、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B、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如：民主决策程序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繁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C、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即：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1.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8%；2.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3%；3.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5%；重要：1.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 < 利润总额的 8%；2.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 < 资产</p>	<p>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geq净资产 3%；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p>

	总额的 3%；3.经营收入总额的 3%≤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一般：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净资产 1%≤损失 < 净资产 3%；一般：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 < 净资产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 2021SZAA20172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 2021SZAA20172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奥博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奥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8和附注七、38。2020年度金奥博公司营业收入为633,044,048.75元，主要为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业务收入、工业炸药原辅材料业务收入和民爆器材业务收入。由于收入为公司关键利润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金奥博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并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等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 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客户验收确认单等, 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客户验收确认单等,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5) 结合应收账款审计, 选取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七、4所述, 金奥博公司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21,027,303.06元, 坏账准备余额为14,380,455.68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因此, 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 计算资产负债表日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 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是否充分;</p> <p>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 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p> <p>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用情况,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辅证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p>

四、其他信息

金奥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奥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奥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奥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奥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奥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奥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奥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044,880.59	309,532,224.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111,08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38,994.75	57,696,731.54
应收账款	206,646,847.38	159,821,688.52
应收款项融资	109,018,954.53	
预付款项	24,917,250.02	8,214,839.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41,679.37	4,783,449.41
其中：应收利息		424,592.4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9,355,245.94	71,861,778.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58,036.57	9,243,022.71
流动资产合计	911,971,889.15	732,233,734.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60,401.52	2,124,69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1,153.87	304,301.07
固定资产	167,938,104.14	97,661,779.19
在建工程	9,562,796.42	2,364,82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121,071.48	34,048,066.62
开发支出		
商誉	24,085,497.61	13,257,178.76
长期待摊费用	2,906,723.39	3,616,96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4,449.96	2,447,94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4,348.83	3,726,08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934,547.22	159,551,835.62
资产总计	1,187,906,436.37	891,785,570.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00,000.00	5,800,000.00
应付账款	59,641,116.59	45,486,666.18
预收款项		16,215,193.99
合同负债	30,179,03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734,963.84	16,560,720.13
应交税费	7,923,646.56	5,336,621.36
其他应付款	23,433,463.71	1,378,183.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564,59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09,541.22	
流动负债合计	316,221,769.19	90,777,384.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458,764.96	10,767,314.1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029,502.51	16,131,65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0,292.17	2,941,04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58,559.64	29,840,013.23
负债合计	356,080,328.83	120,617,398.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1,344,000.00	180,89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050,461.40	276,498,46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69,753.62	2,658,114.88
专项储备	14,986,090.69	6,875,210.31
盈余公积	22,080,420.01	19,030,037.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4,689,149.12	217,306,00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419,874.84	703,263,828.00
少数股东权益	71,406,232.70	67,904,34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1,826,107.54	771,168,17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7,906,436.37	891,785,570.30

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花怡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178,003.87	221,524,44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550,000.00	58,08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69,110.00
应收账款	91,477,935.86	98,284,199.58
应收款项融资	31,343,529.44	
预付款项	10,750,326.72	5,975,219.15
其他应收款	1,162,870.49	1,561,472.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395,411.67	26,843,210.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2,955.64	73,709.46
流动资产合计	424,451,033.69	439,311,363.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9,042,547.89	254,552,17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1,153.87	304,301.07
固定资产	5,206,627.49	6,226,758.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0,698.36	708,008.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5,493.88	3,022,648.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2,199.35	1,420,36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16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9,735,890.64	266,234,258.09
资产总计	884,186,924.33	705,545,62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00,000.00	5,800,000.00
应付账款	30,468,535.24	46,604,342.80
预收款项		14,825,926.00
合同负债	25,374,480.53	
应付职工薪酬	8,183,806.79	8,663,825.63
应交税费	752,125.24	2,300,839.86
其他应付款	929,465.09	710,081.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298,682.47	

流动负债合计	235,407,095.36	78,905,01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27,083.17	4,902,08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27,083.17	4,902,083.21
负债合计	250,034,178.53	83,807,09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1,344,000.00	180,89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383,319.09	286,831,31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43,302.67	18,792,920.30
未分配利润	144,582,124.04	135,218,282.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152,745.80	621,738,52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4,186,924.33	705,545,621.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3,044,048.75	451,561,233.20
其中：营业收入	633,044,048.75	451,561,233.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8,179,002.75	384,356,750.00
其中：营业成本	433,972,308.53	282,885,758.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93,703.91	3,443,930.61
销售费用	19,742,516.12	26,970,128.93
管理费用	59,400,559.46	41,520,420.86
研发费用	45,208,864.68	33,516,470.31
财务费用	4,661,050.05	-3,979,959.03
其中：利息费用	3,974,102.24	
利息收入	2,537,867.82	4,244,210.57
加：其他收益	12,081,514.15	8,579,154.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8,074,851.77	6,927,93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59,115.62	-454,870.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943,487.87	-2,670,662.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59,708.80	-232,814.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21.13	-105,352.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953,236.38	79,702,746.50
加: 营业外收入	4,948.36	12,787.04
减: 营业外支出	112,783.50	68,597.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845,401.24	79,646,936.17
减: 所得税费用	7,146,139.87	8,630,844.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99,261.37	71,016,091.8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99,261.37	71,016,091.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523,127.72	61,274,435.82
2.少数股东损益	8,176,133.65	9,741,656.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8,361.26	343,960.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8,361.26	343,960.4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8,361.26	343,960.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88,361.26	343,960.4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310,900.11	71,360,05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34,766.46	61,618,396.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76,133.65	9,741,656.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25	0.22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25	0.22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花怡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2,440,034.32	191,506,089.05
减：营业成本	111,387,376.98	117,904,043.58
税金及附加	836,507.92	981,733.60
销售费用	4,498,610.36	4,871,575.21
管理费用	19,039,285.61	17,887,783.23
研发费用	19,201,845.54	18,940,109.07
财务费用	4,940,520.56	-3,585,846.68
其中：利息费用	3,939,111.12	
利息收入	1,266,979.37	3,164,878.87
加：其他收益	4,045,672.74	2,963,447.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09,571.20	19,087,34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896.85	-454,870.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836.92	-1,394,062.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708.80	-164,334.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70,585.57	54,999,085.5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70,585.57	54,999,085.59
减：所得税费用	966,761.86	3,486,330.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03,823.71	51,512,754.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03,823.71	51,512,754.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503,823.71	51,512,754.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383,289.60	294,436,039.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9,251.79	1,527,128.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16,114.77	25,416,53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698,656.16	321,379,70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318,325.34	152,085,762.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91,995.53	71,519,80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92,960.71	36,426,68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69,474.74	44,939,60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72,756.32	304,971,85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5,899.84	16,407,85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2,795,562.01	2,074,474,6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15,736.15	7,382,808.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49,78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711,498.16	2,081,907,258.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05,229.60	10,748,297.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9,765,562.01	1,963,723,29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955,978.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026,770.25	1,974,471,58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5,272.09	107,435,67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2,500,000.00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00,000.00	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28,711.12	13,506,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0	2,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08,711.12	13,50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91,288.88	-11,00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07,879.08	537,278.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94,037.55	113,374,80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350,843.04	190,976,04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44,880.59	304,350,843.0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410,655.97	149,508,606.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352.04	681,47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47,267.19	30,489,92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087,275.20	180,680,00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319,676.72	77,877,722.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55,150.53	28,350,27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95,736.97	15,389,451.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65,485.87	30,465,73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536,050.09	152,083,18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1,225.11	28,596,818.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275,562.01	1,520,40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11,468.05	10,442,21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2,587,030.06	1,530,843,21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196.39	676,849.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5,755,562.01	1,471,885,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9,682,271.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282,029.40	1,472,562,44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94,999.34	58,280,76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28,711.12	11,30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08,711.12	11,30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91,288.88	-11,30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2,572.02	375,522.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65,057.37	75,947,104.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43,061.24	145,395,95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178,003.87	221,343,061.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896,000.00				276,498,461.40		2,658,114.88	6,875,210.31	19,030,037.64		217,306,003.77		703,263,828.00	67,904,344.27	771,168,17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896,000.00				276,498,461.40		2,658,114.88	6,875,210.31	19,030,037.64		217,306,003.77		703,263,828.00	67,904,344.27	771,168,17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48,000.00				-90,448,000.00		-1,388,361.26	8,110,880.38	3,050,382.37		47,383,145.35		57,156,046.84	3,501,888.43	60,657,93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8,361.26				68,523,127.72		67,134,766.46	8,176,133.65	75,310,90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0,382.37		-21,139,982.37		-18,089,600.00	-5,000,000.00	-23,08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0,382.37		-3,050,382.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89,600.00		-18,089,600.00	-5,000,000.00	-23,089,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448,000.00				-90,448,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448,000.00				-90,44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110,880.38					8,110,880.38	325,754.78	8,436,635.16
1. 本期提取							11,284,606.70					11,284,606.70	339,753.01	11,624,359.71
2. 本期使用							3,173,726.32					3,173,726.32	13,998.23	3,187,724.5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344,000.00			186,050,461.40		1,269,753.62	14,986,090.69	22,080,420.01		264,689,149.12		760,419,874.84	71,406,232.70	831,826,107.5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060,000.00				344,334,461.40		2,314,154.39	6,898,375.09	13,878,762.17		172,488,843.42		652,974,596.47	59,273,758.02	712,248,35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060,000.00				344,334,461.40		2,314,154.39	6,898,375.09	13,878,762.17		172,488,843.42		652,974,596.47	59,273,758.02	712,248,35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836,000.00				-67,836,000.00		343,960.49	-23,164.78	5,151,275.47		44,817,160.35		50,289,231.53	8,630,586.25	58,919,817.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960.49				61,274,435.82		61,618,396.31	9,741,656.04	71,360,052.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2,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	2,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5,151,		-16,45		-11,30	-3,600,	-14,906

配								275.47		7,275.47		6,000.00	000.00	,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1,275.47		-5,151,275.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06,000.00		-11,306,000.00	-3,600,000.00	-14,90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8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7,8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164.78				-23,164.78	-11,069.79	-34,234.57
1. 本期提取								112,559.12				112,559.12		112,559.12
2. 本期使用								135,723.90				135,723.90	11,069.79	146,793.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896,000.00				276,498,461.40		2,658,114.88	6,875,210.31	19,030,037.64	217,306,003.77		703,263,828.00	67,904,344.27	771,168,172.2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896,000.00				286,831,319.09				18,792,920.30	135,218,282.70		621,738,52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896,000.00				286,831,319.09				18,792,920.30	135,218,282.70		621,738,52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48,000.00				-90,448,000.00				3,050,382.37	9,363,841.34		12,414,22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03,823.71		30,503,82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50,382.37	-21,139,982.37		-18,08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50,382.37	-3,050,382.37		
2. 对所有者（或										-18,089,600.00		-18,089,600.00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060,000.00				354,667,319.09				13,641,644.83	100,162,803.49		581,531,76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836,000.00				-67,836,000.00				5,151,275.47	35,055,479.21		40,206,75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512,754.68		51,512,75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51,275.47	-16,457,275.47		-11,3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1,275.47	-5,151,275.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06,000.00		-11,30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836,000.00				-67,8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7,836,000.00				-67,8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896,000.00				286,831,319.09				18,792,920.30	135,218,282.70		621,738,522.0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括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系由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7,920.00万元。2016年3月28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82691G),注册资本为7,920.00万元。

2016年6月25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温福君、李井哲及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本公司投资6,000.00万元,其中559.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441.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由7,920.00万元变更为8,479.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6月30日出具XYZH/2016SZA20434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3号批准,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27万股,并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11,306万股。

根据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股本6,783.6万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年5月28日实施完毕,本公司总股本由11,306万股增加至18,089.6万股,注册资本由11,306.00万元增加至18,089.6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9,044.8万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5月27日实施完毕,本公司总股本由18,089.6万股增加至27,134.4万股,注册资本由18,089.60万元增加至27,134.4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27,134.4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8,553.60万股,占总股本的31.52%;无限售条件股份18,580.80万股,占总股本的68.48%。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栋3、4层;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本公司经营范围如下:

一般经营项目是：销售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及以上项目的设计、开发、技术转让和咨询服务；节能环保产品研发及销售；节能环保技术开发、推广、咨询、转让及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化软件、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汽车（二手车除外）、汽车配件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包括：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雅公司），金奥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国际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峰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奥银雅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美格包装公司），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源恒业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信息公司），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金奥博公司），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明公司），山东金安军泰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安军泰公司），内蒙古生力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新能源公司），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公司），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世达爆破公司），淄博和兴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物流公司），淄博市博山创佳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山创佳公司），济宁领先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先商贸公司），淄博智诚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智诚公司），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奥博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金雅公司、金奥博国际公司、新疆金峰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公司、深圳美格包装公司、北京金源恒业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安徽金奥博公司、江苏天明公司、山东金安军泰公司、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金奥博新能源公司、山东圣世达公司、圣世达爆破公司、和兴物流公司、博山创佳公司、领先商贸公司、淄博智诚公司、北京金奥博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金奥博新能源公司及北京金奥博公司；因收购增加山东圣世达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圣世达爆破公司、和兴物流公司、博山创佳公司、领先商贸公司和淄博智诚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金奥博国际公司以外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

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除某些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逾期信用损失之外，本集团还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	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3	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账款及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及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3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4年（含4年）	50
4-5年（含5年）	70
5年以上	100

信用损失的转回，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12、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15、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待安装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

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

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年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年	5.00%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用和其他待摊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按合同规定年限，其他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为受益期。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

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2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7、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8、收入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销售商品收入、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收入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

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1) 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和节能环保设备

公司销售的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和节能环保设备，是由公司指导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工后，客户对设备进行检验，客户检验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确认函，公司以确认函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工业炸药原辅材料

公司销售的原辅材料以产品送达约定地点，经客户检验合格，验收入库，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的技术转让以提交技术资料确认收入的实现；技术服务以完成服务确认收入的实现。

(4) 民爆器材

公司销售的民爆器材在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 工程爆破

以确认的爆破服务结算单确认收入。

(4) 运输收入

按运送货物已经完成，已经取得客户的签收资料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07]22 号)，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说明 1

说明1：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预收款项列示在合同负债	详见附注五、32.(3)
将销售费用-运输费调整到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中列示运输费20,966,638.78元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预收款项列示在合同负债	详见附注四、32.(3)

将销售费用-运输费调整到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中列示运输费892,593.83元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532,224.24	309,532,224.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080,000.00	111,08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696,731.54	57,696,731.54	
应收账款	159,821,688.52	159,821,688.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14,839.29	8,214,839.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83,449.41	4,783,449.41	
其中：应收利息	424,592.47	424,592.4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861,778.97	71,861,778.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43,022.71	9,243,022.71	
流动资产合计	732,233,734.68	732,233,734.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24,697.53	2,124,69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4,301.07	304,301.07	
固定资产	97,661,779.19	97,661,779.19	
在建工程	2,364,820.00	2,364,82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048,066.62	34,048,066.62	
开发支出			
商誉	13,257,178.76	13,257,178.76	
长期待摊费用	3,616,966.14	3,616,96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7,946.11	2,447,94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6,080.20	3,726,08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551,835.62	159,551,835.62	
资产总计	891,785,570.30	891,785,570.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00,000.00	5,800,000.00	
应付账款	45,486,666.18	45,486,666.18	
预收款项	16,215,193.99		-16,215,193.99
合同负债		14,349,729.20	14,349,729.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60,720.13	16,560,720.13	
应交税费	5,336,621.36	5,336,621.36	
其他应付款	1,378,183.14	1,378,183.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65,464.79	1,865,464.79
流动负债合计	90,777,384.80	90,777,384.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67,314.18	10,767,314.1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31,655.97	16,131,65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41,043.08	2,941,04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40,013.23	29,840,013.23	
负债合计	120,617,398.03	120,617,398.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896,000.00	180,89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6,498,461.40	276,498,46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58,114.88	2,658,114.88	
专项储备	6,875,210.31	6,875,210.31	
盈余公积	19,030,037.64	19,030,037.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7,306,003.77	217,306,00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263,828.00	703,263,828.00	
少数股东权益	67,904,344.27	67,904,34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168,172.27	771,168,17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1,785,570.30	891,785,570.30	

调整情况说明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而已收的客户对价款项从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相应包含的增值税款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524,442.44	221,524,44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080,000.00	58,08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69,110.00	26,969,110.00	
应收账款	98,284,199.58	98,284,199.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75,219.15	5,975,219.15	
其他应收款	1,561,472.02	1,561,472.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843,210.50	26,843,210.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709.46	73,709.46	
流动资产合计	439,311,363.15	439,311,363.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4,552,173.74	254,552,17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4,301.07	304,301.07	
固定资产	6,226,758.34	6,226,758.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8,008.83	708,008.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2,648.62	3,022,648.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0,367.49	1,420,36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234,258.09	266,234,258.09	
资产总计	705,545,621.24	705,545,62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00,000.00	5,800,000.00	
应付账款	46,604,342.80	46,604,342.80	
预收款项	14,825,926.00		-14,825,926.00
合同负债		13,120,288.50	13,120,288.50

应付职工薪酬	8,663,825.63	8,663,825.63	
应交税费	2,300,839.86	2,300,839.86	
其他应付款	710,081.65	710,081.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05,637.50	1,705,637.50
流动负债合计	78,905,015.94	78,905,01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02,083.21	4,902,08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02,083.21	4,902,083.21	
负债合计	83,807,099.15	83,807,09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896,000.00	180,89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31,319.09	286,831,31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92,920.30	18,792,920.30	

未分配利润	135,218,282.70	135,218,282.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1,738,522.09	621,738,52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5,545,621.24	705,545,621.24	

调整情况说明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而已收的客户对价款项从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相应包含的增值税款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金雅公司	15%
金奥博国际公司	16.5%
新疆金峰源公司	25%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5%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5%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15%
金奥博信息公司	12.5%
安徽金奥博公司	25%
江苏天明公司	25%
山东金安军泰公司	25%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25%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25%

山东圣世达公司	15%
圣世达爆破公司	25%
和兴物流公司	25%
博山创佳公司	25%
领先商贸公司	25%
淄博智诚公司	25%
北京金奥博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本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收入按规定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204571，本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0、2021、2022年度。

四川金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年，四川金雅公司按照财税（2011）58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申请减免税优惠。2015年4月14日，根据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国家税务局颁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雨国税通（2015）649号），认定有效期为7年，2014-2020年适用15%的优惠税率。

2019年11月28日，山东金奥银雅公司通过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7000879，山东金奥银雅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9、2020、2021年度。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8年11月30日，深圳美格包装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204667，深圳美格包装公司（纳税编码914403007979930452）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8、2019、2020年度。

2020年12月2日，北京金源恒业公司通过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7197，北京金源恒业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0、2021、2022年度。

2016年3月29日，金奥博信息公司（纳税编码914403003599300014）通过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资格备案（深国税前海备案[2016]0018号），自2016年3月1日起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6年11月30日，金奥博信息公司取得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深RQ-2016-0648），2017年12月28日取得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深RQ-2017-0903），符合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条件，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9年11月28日，山东圣世达公司通过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7000711，北京金源恒业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9、2020、2021年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下简称《通知》）等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中四川金雅公司、深圳美格包装公司、北京金源恒业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8,463.20	188,523.78
银行存款	334,446,417.39	309,162,319.26
其他货币资金		181,381.20
合计	335,044,880.59	309,532,224.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743,667.28	17,147,486.55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111,080,000.00
其中：		
其他	101,550,000.00	111,080,000.00
其中：		
合计	101,550,000.00	111,080,000.00

其他说明：

注：其他系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611,041.20
商业承兑票据	12,538,994.75	7,085,690.34
合计	12,538,994.75	57,696,731.5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926,798.71	100.00%	387,803.96	3.00%	12,538,994.75	57,915,876.60	100.00%	219,145.06	0.38%	57,696,731.54
其中：										
组合 1						50,611,041.20	87.39%			50,611,041.20
组合 2	12,926,798.71	100.00%	387,803.96	3.00%	12,538,994.75	7,304,835.40	12.61%	219,145.06	3.00%	7,085,690.34
合计	12,926,798.71	100.00%	387,803.96	3.00%	12,538,994.75	57,915,876.60	100.00%	219,145.06	0.38%	57,696,731.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12,926,798.71	387,803.96	3.00%
合计	12,926,798.71	387,803.9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9,145.06	168,658.90				387,803.96
合计	219,145.06	168,658.90				387,803.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027,303.06	100.00%	14,380,455.68	6.51%	206,646,847.38	170,895,036.58	100.00%	11,073,348.06	6.48%	159,821,688.52
其中：										
组合 2	221,027,303.06	100.00%	14,380,455.68	6.51%	206,646,847.38	170,895,036.58	100.00%	11,073,348.06	6.48%	159,821,688.52
合计	221,027,303.06	100.00%	14,380,455.68	6.51%	206,646,847.38	170,895,036.58	100.00%	11,073,348.06	6.48%	159,821,688.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164,846.02	5,434,945.39	3.00%
1-2 年（含 2 年）	27,887,290.89	2,788,729.10	10.00%
2-3 年（含 3 年）	4,184,629.42	836,925.89	20.00%
3-4 年（含 4 年）	3,090,324.07	1,545,162.04	50.00%
4-5 年（含 5 年）	3,085,064.66	2,159,545.26	70.00%
5 年以上	1,615,148.00	1,615,148.00	100.00%
合计	221,027,303.06	14,380,455.6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164,846.02
1 至 2 年	27,887,290.89
2 至 3 年	4,184,629.42
3 年以上	7,790,536.73
3 至 4 年	3,090,324.07
4 至 5 年	3,085,064.66
5 年以上	1,615,148.00
合计	221,027,303.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073,348.06	1,018,371.85			2,288,735.77	14,380,455.68
合计	11,073,348.06	1,018,371.85			2,288,735.77	14,380,455.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6,152,863.46	7.31%	484,585.90
客户 2	5,279,224.09	2.39%	158,376.72
客户 3	5,169,708.40	2.34%	429,212.08
客户 4	4,523,225.26	2.05%	135,696.76
客户 5	4,504,805.09	2.04%	135,144.15
合计	35,629,826.30	16.1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018,954.53	
合计	109,018,954.5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52,684.16	94.93%	7,217,778.35	87.86%
1 至 2 年	394,981.36	1.59%	263,640.94	3.21%
2 至 3 年	150,100.00	0.60%		
3 年以上	719,484.50	2.88%	733,420.00	8.93%
合计	24,917,250.02	--	8,214,839.2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0,470,226.00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2.02%。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24,592.47
其他应收款	4,741,679.37	4,358,856.94
合计	4,741,679.37	4,783,449.4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24,592.47
合计		424,592.47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或保证金	2,697,169.63	2,818,230.48
备用金	1,239,291.18	977,619.63
往来款	463,865.59	175,079.83
其他	465,529.85	387,927.00
合计	4,865,856.25	4,358,856.9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43,542.88			-243,542.88
其他变动	367,719.76			367,719.7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176.88			124,176.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6,781.66
1 至 2 年	656,818.01
2 至 3 年	1,561,810.29
3 年以上	1,070,446.29
3 至 4 年	915,911.90
4 至 5 年	11,043.44
5 年以上	143,490.95
合计	4,865,856.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43,542.88			367,719.76	124,176.88
合计		-243,542.88			367,719.76	124,176.88

其他为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租赁保证金	1,300,000.00	2-4 年	26.72%	
第二名	押金	422,980.88	2-4 年	8.69%	
第三名	押金	336,121.60	2-3 年	6.91%	
第四名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3.08%	
第五名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9,203.80	1 年以内	2.66%	
合计	--	2,338,306.28	--	48.0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084,043.93		54,084,043.93	33,750,953.10		33,750,953.10
在产品	17,629,810.07		17,629,810.07	11,263,203.67		11,263,203.67
库存商品	25,584,131.51		25,584,131.51	16,160,088.10	164,334.39	15,995,753.71
发出商品	1,943,166.76		1,943,166.76	892,476.22		892,476.22
待安装发出商品	10,438,136.86	324,043.19	10,114,093.67	9,959,392.27		9,959,392.27
合计	109,679,289.13	324,043.19	109,355,245.94	72,026,113.36	164,334.39	71,861,778.9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64,334.39		316,138.23	316,138.23	164,334.39	
待安装发出商品		159,708.80	164,334.39			324,043.19
合计	164,334.39	159,708.80	480,472.62	316,138.23	164,334.39	324,043.19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出售
待安装发出商品	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476,682.89	7,014,331.50
预缴所得税	2,681,353.68	228,691.21
合计	8,158,036.57	9,243,022.71

其他说明：

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 枣庄化工 有限公司	2,124,697 .53			-201,896. 85						1,922,800 .68	
楚雄燃二 金奥博科 技有限公 司											
淄博市民				993,547.8					3,444,052	4,437,600	

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8					.96	.84
山西巨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632,535.41					632,535.41	
小计	2,124,697.53		159,115.62					4,076,588.37	6,360,401.52
合计	2,124,697.53		159,115.62					4,076,588.37	6,360,401.52

其他说明

其他为企业合并增加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斐昱歆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北京国科安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计	20,2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无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8,361.73			908,361.7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8,361.73			908,361.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4,060.66			604,060.66
2.本期增加金额	43,147.20			43,147.20
(1) 计提或摊销	43,147.20			43,147.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47,207.86			647,207.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1,153.87			261,153.87
2.期初账面价值	304,301.07			304,301.0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7,938,104.14	97,661,779.19
合计	167,938,104.14	97,661,779.1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567,622.71	74,665,238.76	10,749,251.31	3,967,190.43	2,288,728.27	154,238,031.48
2.本期增加金额	85,059,307.91	64,775,224.44	11,913,157.93	22,753,881.76	1,035,677.11	185,537,249.15
(1) 购置	138,939.73	1,064,584.16	2,603,773.06	594,963.97	545,681.07	4,947,941.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84,920,368.18	63,710,640.28	9,309,384.87	22,158,917.79	489,996.04	180,589,307.16
3.本期减少金额			1,160,154.25			1,160,154.25
(1) 处置或报废			1,160,154.25			1,160,154.25
4.期末余额	147,626,930.62	139,440,463.20	21,502,254.99	26,721,072.19	3,324,405.38	338,615,126.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030,394.15	24,228,722.58	9,305,469.41	2,581,124.13	1,430,542.02	56,576,252.29
2.本期增加金额	34,545,026.75	53,305,805.89	7,988,140.74	18,704,501.69	710,072.63	115,253,547.70
(1) 计提	5,186,945.94	9,942,015.84	1,268,053.57	1,412,612.18	245,247.36	18,054,874.89
(2) 企业合并新增	29,358,080.81	43,363,790.05	6,720,087.17	17,291,889.51	464,825.27	97,198,672.81

3.本期减少金额			1,152,777.75			1,152,777.75
(1) 处置或报废			1,152,777.75			1,152,777.75
4.期末余额	53,575,420.90	77,534,528.47	16,140,832.40	21,285,625.82	2,140,614.65	170,677,022.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051,509.72	61,905,934.73	5,361,422.59	5,435,446.37	1,183,790.73	167,938,104.14
2.期初账面价值	43,537,228.56	50,436,516.18	1,443,781.90	1,386,066.30	858,186.25	97,661,779.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5,628,240.91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无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562,796.42	2,364,820.00
合计	9,562,796.42	2,364,82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覆膜车间建设工程项目	6,970,192.74		6,970,192.74	2,364,820.00		2,364,820.00
生产能力提升综合技改项目	2,015,081.45		2,015,081.45			
复合油相项目	511,484.49		511,484.49			
电子雷管项目	66,037.74		66,037.74			
合计	9,562,796.42		9,562,796.42	2,364,820.00		2,364,82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	本期增	本期转	本期其	期末余	工程累	工程进	利息资	其中：本	本期利	资金来

称	额	加金额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他减少 金额	额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度	本化累 计金额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息资本 化率	源
覆膜车 间建设 工程项 目	2,364,82 0.00	4,605,37 2.74			6,970,19 2.74						其他
生产能 力提升 综合技 改项目		2,015,08 1.45			2,015,08 1.45						其他
复合油 相项目		511,484. 49			511,484. 49						其他
电子雷 管项目		66,037.7 4			66,037.7 4						其他
合计	2,364,82 0.00	7,197,97 6.42			9,562,79 6.4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359,760.72	73,584.91		1,309,663.46	40,743,009.09
2.本期增加金 额	5,989,739.55	1,110,000.00		442,244.13	7,541,983.68
(1) 购置				442,244.13	442,244.13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5,989,739.55	1,110,000.00			7,099,739.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5,349,500.27	1,183,584.91		1,751,907.59	48,284,992.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66,233.02	27,054.82		601,654.63	6,694,942.47
2.本期增加金额	1,288,894.70	1,050,529.52		129,554.60	2,468,978.82
(1) 计提	1,051,947.45	90,608.52		129,554.60	1,272,110.57
(2) 企业合并增加	236,947.25	959,921.00			1,196,868.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355,127.72	1,077,584.34		731,209.23	9,163,921.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994,372.55	106,000.57		1,020,698.36	39,121,071.48
2.期初账面价值	33,293,527.70	46,530.09		708,008.83	34,048,066.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金源恒业公 司	4,229,571.45					4,229,571.45
江苏天明公司	9,027,607.31					9,027,607.31
山东圣世达公司		10,828,318.85				10,828,318.85
合计	13,257,178.76	10,828,318.85				24,085,497.6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金源恒业公 司						
江苏天明公司						
山东圣世达公司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年末本公司对北京金源恒业公司、江苏天明公司、山东圣世达公司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情况。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完成对有关标的资产组的收购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以未来年度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进行经营业绩分析和评估，并综合考虑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近期变化等因素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对相关资产组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情况。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91,959.48	77,082.57	843,557.73		2,525,484.32
维修费		214,790.10	2,718.86		212,071.24
其他	325,006.66		155,838.83		169,167.83
合计	3,616,966.14	291,872.67	1,002,115.42		2,906,723.39

其他说明

无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44,466.91	2,359,977.98	11,104,513.88	1,719,851.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89,418.12	658,659.50	2,798,932.55	431,782.54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198,749.83	325,812.48	2,012,083.21	296,312.48
合计	21,732,634.86	3,344,449.96	15,915,529.64	2,447,946.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481,168.68	4,370,292.17	11,764,172.32	2,941,043.08
合计	17,481,168.68	4,370,292.17	11,764,172.32	2,941,043.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4,449.96		2,447,94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0,292.17		2,941,043.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414.30	352,313.63
可抵扣亏损	9,422,072.59	13,795,036.68
合计	9,490,486.89	14,147,350.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3,716,867.39	
2021	2,055,170.44	3,396,503.09	
2022	722,155.84	1,317,835.21	
2023	3,473,364.83	3,493,839.15	
2024	2,668,649.61	1,869,991.84	
2025	502,731.87		
合计	9,422,072.59	13,795,036.68	--

其他说明：

无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款及设备款	1,607,179.03		1,607,179.03	3,726,080.20		3,726,080.20
定向增发服务费	547,169.80		547,169.80			
合计	2,154,348.83		2,154,348.83	3,726,080.20		3,726,080.20

其他说明：

无

2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1,600,000.00	
合计	161,6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00,000.00	5,800,000.00
合计	4,800,000.00	5,8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7,354,892.90	36,798,352.16
工程款	5,823,314.95	5,218,799.97
设备款	1,802,012.50	917,987.51
服务费	4,308,453.87	842,096.52
其他	352,442.37	1,709,430.02
合计	59,641,116.59	45,486,666.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3,406,326.86	尚未结算

合计	3,406,326.86	--
----	--------------	----

其他说明：

无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179,037.27	14,349,729.20
合计	30,179,037.27	14,349,729.2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420,305.01	103,042,222.39	94,285,895.24	22,176,632.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817.37	554,379.24	634,066.88	39,129.73
三、辞退福利	3,021,597.75	1,899,936.79	2,402,332.59	2,519,201.95
合计	16,560,720.13	105,496,538.42	97,322,294.71	24,734,963.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78,465.55	93,238,788.44	84,424,224.29	22,093,029.70
2、职工福利费	6,606.10	3,311,321.81	3,317,927.91	
3、社会保险费	64,202.94	3,126,535.59	3,188,362.53	2,37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149.05	2,963,107.00	3,010,880.05	2,376.00
工伤保险费	8,339.69	16,220.49	24,560.18	
生育保险费	5,714.20	147,208.10	152,922.30	
4、住房公积金		2,719,227.10	2,719,227.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030.42	583,349.45	573,153.41	81,226.46
8、其他		63,000.00	63,000.00	
合计	13,420,305.01	103,042,222.39	94,285,895.24	22,176,632.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5,093.11	534,675.69	610,639.07	39,129.73
2、失业保险费	3,724.26	19,703.55	23,427.81	
合计	118,817.37	554,379.24	634,066.88	39,129.73

其他说明：

无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59,069.19	2,063,308.91
企业所得税	1,933,322.37	2,512,440.90
个人所得税	2,933,480.13	242,498.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062.10	132,234.34
土地使用税	199,732.59	199,682.59
印花税	29,813.60	22,757.42

教育费附加	118,455.08	102,140.62
其他	198,711.50	61,558.37
合计	7,923,646.56	5,336,621.36

其他说明：

无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0,564,590.00	
其他应付款	12,868,873.71	1,378,183.14
合计	23,433,463.71	1,378,183.14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0,564,590.00	
合计	10,564,59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344,948.91	917,692.41
押金或保证金	993,381.43	161,556.00
代垫款	530,543.37	298,934.73
合计	12,868,873.71	1,378,18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09,541.22	1,865,464.79
合计	3,909,541.22	1,865,464.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无

2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9,458,764.96	10,767,314.18
合计	9,458,764.96	10,767,314.18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131,655.97	500,000.00	602,153.46	16,029,502.51	
合计	16,131,655.97	500,000.00	602,153.46	16,029,502.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11,119,572.76			288,820.08			10,830,752.68	与资产相关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项目	110,000.00			3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1,902,083.21			275,000.04			1,627,083.17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供应商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锅炉清洁能源置换备项目补助		500,000.00		8,333.34			491,666.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131,655.97	500,000.00		602,153.46			16,029,502.51	

其他说明：

无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收购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896,000.00			90,448,000.00		90,448,000.00	271,344,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9,044.8万股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6,498,461.40		90,448,000.00	186,050,461.40
合计	276,498,461.40		90,448,000.00	186,050,461.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9,044.8万股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8,114.88	-1,388,361.26				-1,388,361.26	1,269.753.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8,114.88	-1,388,361.26				-1,388,361.26	1,269.753.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58,114.88	-1,388,361.26				-1,388,361.26	1,269.753.6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875,210.31	11,284,606.70	3,173,726.32	14,986,090.69
合计	6,875,210.31	11,284,606.70	3,173,726.32	14,986,090.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主要系新增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安全生产费所致。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民用爆破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9,030,037.64	3,050,382.37		22,080,420.01
合计	19,030,037.64	3,050,382.37		22,080,420.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306,003.77	172,488,843.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7,306,003.77	172,488,843.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23,127.72	61,274,435.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50,382.37	5,151,275.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89,600.00	11,30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4,689,149.12	217,306,003.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3,407,829.73	429,907,876.58	441,733,637.53	278,563,315.68
其他业务	9,636,219.02	4,064,431.95	9,827,595.67	4,322,442.64
合计	633,044,048.75	433,972,308.53	451,561,233.20	282,885,758.3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633,044,048.75			
其中：				
专用设备	124,907,347.80			

化工材料	281,097,115.19			
民爆产品	198,469,077.81			
工程爆破	18,934,288.93			
其他业务	9,636,219.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633,044,048.75			
其中:				
中国境内	626,774,824.77			
中国境外	6,269,223.98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8.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7,625.70	1,236,285.85
教育费附加	797,974.19	551,639.55
资源税	31,725.00	
房产税	699,968.56	316,461.18
土地使用税	834,744.06	524,548.90
车船使用税	12,753.76	16,330.64
印花税	356,009.60	349,578.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2,340.56	392,985.1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3,164.47	47,951.81
环境保护税	17,398.01	8,148.91
合计	5,193,703.91	3,443,930.61

其他说明:

无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4,167,008.71
职工薪酬	8,320,142.65	5,261,216.68
招待费	4,024,923.15	2,595,672.91
差旅费	2,513,080.19	1,618,350.33
售后服务费	659,315.47	765,365.78
折旧与摊销	808,247.88	566,842.15
其他	3,416,806.78	1,995,672.37
合计	19,742,516.12	26,970,128.93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770,425.53	23,113,431.44
房租水电管理费	5,173,388.47	4,164,068.57
差旅费	3,749,140.96	3,528,968.70
折旧摊销费	5,167,692.72	3,440,156.34
办公费	2,764,415.30	1,768,459.92
车辆使用费	1,730,475.87	1,560,569.75
中介机构费	3,502,234.30	1,392,949.58
业务招待费	1,390,083.21	592,176.42
宣传费	647,989.29	430,551.49
物料消耗及税费	604,311.38	68,818.26
其他	2,900,402.43	1,460,270.39
合计	59,400,559.46	41,520,420.86

其他说明：

无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004,134.93	24,000,612.03
直接投入	14,147,443.98	7,624,331.27
折旧及摊销	1,952,575.38	1,127,665.92
委外开发费	120,175.24	371,796.19
设计费用	1,083,976.32	
其他	900,558.83	392,064.90
合计	45,208,864.68	33,516,470.31

其他说明：

无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74,102.24	
减：利息收入	2,537,867.82	4,244,210.57
加：汇兑损失	2,198,089.73	-448,570.62
银行手续费	491,516.12	67,635.02
其他	535,209.78	645,187.14
合计	4,661,050.05	-3,979,959.0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博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招商引资的奖补资金	4,581,400.00	
深圳市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项目资助	954,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9 年第一批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7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607,132.19	423,574.2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局总部企业用房扶持项目资助	576,200.00	384,1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2019 年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资助	541,100.00	
失业保险费返还款	494,092.04	
2018 年制造业升级政策市级资金	478,300.00	
土地使用税返还	413,974.32	
稳岗补贴	392,759.05	120,177.81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288,820.08	288,820.08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275,000.04	275,000.04
个税返还	206,563.73	284,062.83
光明区企业规模化发展补助资金	2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疫情期间贷款贴息项目资助	199,300.00	
社保局退还 18 年失业保险费用	173,018.39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第一批技改倍增专项资助计划质量品牌双提升类资助	160,000.00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贴	150,000.00	
生育津贴	120,941.65	73,711.22
深圳市科创委研发资助补贴	106,000.00	1,076,000.00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小升规项目资助	100,000.00	
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企业补助	100,000.00	
新冠疫情贷款贴息	89,000.00	
专利奖励	52,000.00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项目	30,000.00	3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17,000.00	
2019 年失业金返还	16,740.00	
社保补贴	15,739.32	15,108.00
交通运输专项资金	12,000.00	
2019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税收优惠	9,000.00	9,000.00
天然气锅炉清洁能源置换项目补助	8,333.34	
深圳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中心 2018 年南山区第 69 批企业岗前补贴	4,400.00	1,2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9 年专利支持计划资助	3,0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计算机软件补助费	2,7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申请补助	2,000.00	
2020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000.00	
投资新建乳化剂、乳化专用复合油相以及高分子表面活性剂系列项目 2017 年补助		2,116,900.00
投资新建乳化剂、乳化专用复合油相以及高分子表面活性剂系列项目 2016 年补助		1,857,6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9 年省级以上两化融合项目资助		500,000.00
光明区财政局 2019 年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国高企业认定资助		3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上市企业并购重组中介费用补贴项目		257,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两化融合资助项目补助款		200,000.00
2017 年新建项目区级资金		134,800.00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小升规项目资助		100,000.00
光明财政局 2018 年研发投入资助奖励		49,000.00
2018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市级奖金		3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展会活动资助项目		28,1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发明专利支持计划款		18,000.00
深圳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专利资助		7,000.00
合计	12,081,514.15	8,579,154.18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115.62	-454,870.04
理财产品收益	7,915,736.15	7,382,808.54
合计	8,074,851.77	6,927,938.50

其他说明：

无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3,542.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18,371.85	-2,451,517.0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8,658.90	-219,145.06
合计	-943,487.87	-2,670,662.10

其他说明：

无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9,708.80	-232,814.80
合计	-159,708.80	-232,814.80

其他说明：

无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5,021.13	-105,352.48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5,021.13	-105,352.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021.13	-105,352.4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35,021.13	-105,352.48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04	
其他	4,948.36	12,770.00	4,948.36
合计	4,948.36	12,787.04	4,948.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505.29	68,597.37	41,505.29
其他	21,278.21		21,278.21
合计	112,783.50	68,597.37	112,783.50

其他说明：

无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29,123.70	8,988,383.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2,983.83	-357,539.57
合计	7,146,139.87	8,630,844.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845,401.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76,810.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93,160.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77,063.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350.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6,412.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927.5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212,706.67
所得税费用	7,146,139.87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4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37,867.82	5,681,659.21
政府补助	11,979,360.69	10,536,172.87
往来款	6,257,413.89	7,934,631.10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	27,057,369.61	
信用证保证金	14,390,360.00	1,169,020.00
其他	2,093,742.76	95,054.89
合计	64,316,114.77	25,416,538.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6,964,758.27	4,464,654.02
研发费用	874,676.21	1,571,614.06
往来款	11,007,884.88	7,479,763.41
房租水电管理费	5,542,510.40	3,813,563.81
车辆运输及物料消耗	1,350,705.43	13,189,319.84
信用证或保证金	14,966,278.59	1,652,604.75
业务招待费	5,429,200.22	2,323,218.15
办公费	3,102,595.42	1,358,732.49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	27,057,369.61	
其他	9,073,495.71	9,086,136.81
合计	85,369,474.74	44,939,607.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服务费	580,000.00	
合计	5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699,261.37	71,016,091.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3,196.67	2,903,47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098,022.09	8,126,832.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72,110.57	1,055,690.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2,115.42	899,21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021.13	105,352.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05.29	68,580.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74,102.24	-316,078.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74,851.77	-6,927,93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002.93	-134,22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980.90	-223,313.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99,821.09	-7,705,764.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85,334.68	-65,518,667.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3,598.69	13,058,604.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5,899.84	16,407,852.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044,880.59	304,350,843.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350,843.04	190,976,041.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94,037.55	113,374,801.8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9,682,271.00
其中：	--
山东圣世达公司	159,682,271.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726,292.36
其中：	--
山东圣世达公司	28,726,292.36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955,978.64

其他说明：

无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5,044,880.59	304,350,843.04
其中：库存现金	598,463.20	188,523.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4,446,417.39	304,162,319.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44,880.59	304,350,843.04

其他说明：

无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4,800,000.00	用于质押
合计	4,800,000.00	--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质押为票据质押。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6,930,057.17	6.5249	45,217,930.03
欧元	688.94	8.0250	5,528.74
港币	3,748.77	0.84164	3,155.11
澳大利亚元	3,280.06	5.0163	16,453.76
新西兰元	2,107.67	4.7050	9,916.5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90,986.29	6.5249	6,466,086.44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280.84	6.5249	34,456.95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详见本附注七、44	12,081,514.15	其他收益	12,081,514.15
合计	12,081,514.15		12,081,514.1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山东圣世达公司	2020年03月20日	169,682,270.00	99.8131%	收购	2020年03月20日	控制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158,846,122.48	23,774,799.46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公司99.8131%股权，于2020年3月16日和3月20日向淄博圣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淄博圣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了15,968.2271万元股权转让价款。2020年3月山东圣世达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淄博市博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山东圣世达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山东圣世达公司
--现金	169,682,271.00
合并成本合计	169,682,271.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8,853,952.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828,318.8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8,726,292.36	28,726,292.36
应收款项	47,026,627.85	47,026,627.85
存货	27,153,354.68	27,153,354.68
固定资产	84,187,779.13	74,829,687.58
无形资产	6,360,278.59	4,756,836.89
应付款项	51,664,781.57	51,664,78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4,229.99	200,000.00
净资产	159,151,406.12	149,834,102.86
减：少数股东权益	297,453.97	280,039.94
取得的净资产	158,853,952.15	149,554,062.9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新设	直接持股80.00
北京金奥博公司	新设	直接持股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金峰源公司	新疆	米东新区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80.00%		设立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山东	枣庄	化学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四川金雅公司	四川	雅安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设立
金奥博国际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及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深圳	深圳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100.00%		购买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北京	北京	货物销售、技术开发与服务	51.00%		购买
金奥博信息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安徽金奥博公司	安徽	马鞍山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天明公司	江苏	盱眙县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购买
山东金安军泰公	山东	枣庄	生产、销售塑料		70.00%	设立

司			薄膜、塑料制品、 包装胶带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内蒙古	鄂尔多斯市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50.00%		设立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四川	成都	节能环保产品研发、销售	80.00%		设立
山东圣世达公司	山东	淄博	民爆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99.8131%		购买
圣世达爆破公司	山东	淄博	工程爆破		99.8131%	购买
和兴物流公司	山东	淄博	货物运输		99.8131%	购买
博山创佳公司	山东	淄博	乳化剂、金属管件制造与销售		99.8131%	购买
淄博智诚公司	山东	淄博	安全咨询、评估		99.8131%	购买
领先商贸公司	山东	济宁	货物销售		99.8131%	购买
北京金奥博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及公司持有其他主体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该主体的依据：根据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章程规定，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3人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2名，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委派1名。本公司能够决定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故纳入合并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30.00%	3,805,377.87	1,800,000.00	30,046,553.91
山东圣世达公司	0.1869%	44,435.10		338,993.2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02,106,076.20	6,220,640.02	108,326,716.22	8,171,536.51		8,171,536.51	103,295,636.89	6,904,596.68	110,200,233.57	16,729,646.77		16,729,646.77
山东圣世达公司	161,980,440.57	79,805,932.10	241,786,372.67	59,917,915.56	491,666.66	60,409,582.2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57,653,937.63	12,684,592.91	12,684,592.91	-4,868,659.86	154,817,403.35	20,047,993.90	20,047,993.90	11,227,615.96
山东圣世达公司	158,846,122.48	23,774,799.46	23,774,799.46	8,101,316.86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	枣庄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40.00%		权益法
淄博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销售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淄博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638,229.66	14,934,954.97	10,383,865.25	
非流动资产	12,122,965.13	8,149,048.58	13,011,574.04	
资产合计	20,761,194.79	23,084,003.55	23,395,439.29	
流动负债	15,954,193.08	15,433,262.14	18,083,695.47	
负债合计	15,954,193.08	15,433,262.14	18,083,695.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07,001.71	7,650,741.41	5,311,743.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22,800.68	1,912,685.35	2,124,697.5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22,800.68	4,437,600.84	2,124,697.53	
营业收入	2,304,000.00	26,664,845.12	1,908,000.00	
净利润	-504,742.11	2,208,336.54	-1,137,175.10	
综合收益总额	-504,742.11	2,208,336.54	-1,137,175.1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港币、澳大利亚元及新西兰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美元	6,930,057.17	6,305,321.93
货币资金-欧	688.94	688.92
货币资金-港币	3,748.77	3,836.83
货币资金-澳大利亚元	3,280.06	3,356.80
货币资金-新西兰元	2,107.67	2,107.49
应收账款-美元	990,986.29	1,374,828.50
应付账款-美元	5,280.84	96,81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商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5,629,826.30元。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5,044,880.59				335,044,880.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101,550,000.00
应收票据	12,926,798.71				12,926,798.71
应收账款	221,027,303.06				221,027,303.06
应收款项融资	109,018,954.53				109,018,954.53
其它应收款	4,865,856.25				4,865,856.2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1,600,000.00				161,600,000.00
应付票据	4,800,000.00				4,800,000.00
应付账款	59,641,116.59				59,641,116.59
其它应付款	23,433,463.71				23,433,463.71
应付职工薪酬	24,734,963.84				24,734,963.8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101,55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50,000.00	101,55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0,000.00	20,200,000.00
（六）应收款项融资			109,018,954.53	109,018,954.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0,768,954.53	230,768,954.5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明刚		自然人		29.99	29.99
明景谷		自然人		12.04	12.04

（2）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明刚	54,259,200.00	27,129,600.00		81,388,800.00
明景谷	21,772,800.00	10,886,400.00		32,659,200.00
合计	76,032,000.00	38,016,000.00		114,048,000.00

（3）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明刚	81,388,800.00	54,259,200.00	29.99	29.99
明景谷	32,659,200.00	21,772,800.00	12.04	12.04
合计	114,048,000.00	76,032,000.00	42.03	42.0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明刚、明景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子公司四川金雅公司之参股股东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凯龙集团）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
湖北新锐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YahuaAustraliaPtyLtd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八家子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新疆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和静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吐鲁番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天宝爆破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肥城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曾任独立董事的湖北凯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3,008.01	1,400,000.00	否	1,073,085.25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接受劳务	57,990.83		否	60,391.08
雅化集团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8,301.88	880,000.00	否	13,584.91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燃料和动力	765,366.92		否	677,835.65
湖北新锐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82.57	500,000.00	否	
合计		1,733,750.21	2,780,000.00		1,824,896.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雅化集团	销售商品	30,093,373.24	35,112,171.30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销售商品	82,808.83	4,342,845.01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39,407.11	2,206,912.88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83,741.63	1,297,983.27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817.69	1,035,428.62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6,533.75	1,022,595.35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3,631.01	1,014,873.78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9,681.41	869,442.44
湖北凯龙集团	销售商品	1,254,286.72	822,008.81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2,197.75	538,437.73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2,137.83	194,113.42
Yahua Australia Pty Ltd	销售商品		21,802.57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2,556.51	5,362.07
湖北新锐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41.38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50.00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66,649.55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4,690.27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八家子分公司	销售商品	148,031.86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5,911.51	
吐鲁番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746.87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销售商品	22,908.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650.00	
合计		43,037,761.54	48,491,868.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及设备租赁	2,304,000.00	1,908,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80,000,000.00	2020年03月23日	2021年03月23日	否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21,600,000.00	2020年03月27日	2021年03月27日	否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20,000,000.00	2020年06月24日	2020年09月24日	是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10,000,000.00	2020年04月24日	2020年10月23日	是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50,000,000.00	2020年10月21日	2021年10月21日	否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10,000,000.00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04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5,744,345.61	6,434,937.5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1,409,314.00	114,059.42	74,000.00	74,000.00
应收账款	湖北凯龙集团	1,457,377.49	116,280.64	745,033.59	73,250.83
应收账款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558,505.00	49,300.32	978,105.00	29,343.15
应收账款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八家子分公司	788,960.00	23,668.80		
应收账款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537,834.50	16,135.04	186,770.00	5,603.1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	4,523,225.26	135,696.76	5,967,362.20	179,020.87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	450.00	38,300.00	1,149.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411,001.00	12,330.03	312,900.00	9,387.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198,840.00	5,965.20	129,176.00	3,875.28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1,200.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130,794.00	3,923.82		
应收账款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206,957.76	6,208.73		
应收账款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367,593.00	787,078.70		
应收账款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1,783,189.39	704,833.21		
应收账款	新疆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和静分公司	114,000.00	3,420.00		
应收账款	吐鲁番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	518,900.00	18,472.00		
应收账款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9,430.20	282.91		
应收账款	山东天宝爆破有限公司济宁分公司	452,739.00	301,935.38		
应收账款	山东天宝化工爆破	42,869.86	1,387.75		

	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肥城分公司				
其他应收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 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雅化集团			20,000.00	
合计		17,826,530.46	2,301,428.71	9,791,646.79	376,829.2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23,301.82	171,723.10
应付账款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10,150.00	
应付账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161,744.90	354,874.90
应付账款	湖北凯龙集团		480,000.00
应付账款	湖北新锐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46,374.00
预收账款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预收账款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1,400.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74,500.00	
合计		1,541,096.72	1,802,972.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1年	8,352,826.14
2022年	6,367,674.12
2023年	2,771,580.80
2024年	2,603,520.00
2025年及以后	6,291,840.00

合计	26,387,441.06
----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134,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134,400.0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其他

1.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20年11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1,558.42万元(含本数)。2021年2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71,558.42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558.42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尚在进行中。

2.重大资产重组

2020年10月23日，本公司与京煤集团、京煤化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本公司拟与京煤集团以成立合资公司的方

式进行业务合作，其中本公司拟以现金进行出资，京煤集团拟以相关资产进行出资。前述出资完成后，金奥博持有合资公司 51% 的股权，京煤集团持有合资公司 49% 的股权。

2021年3月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2021年4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合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上述事项尚在进行中。

除上述事项之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41,471.76	100.00%	7,663,535.90	7.73%	91,477,935.86	105,686,898.56	100.00%	7,402,698.98	7.00%	98,284,199.58
其中：										
组合 2	86,646,817.35	87.40%	7,663,535.90	8.84%	78,983,281.45	83,692,593.76	79.19%	7,402,698.98	8.85%	76,289,894.78
组合 4	12,494,654.41	12.60%			12,494,654.41	21,994,304.80	20.81%			21,994,304.80
合计	99,141,471.76	100.00%	7,663,535.90	7.73%	91,477,935.86	105,686,898.56	100.00%	7,402,698.98	7.00%	98,284,199.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045,413.87	1,711,362.41	3.00%
1-2年（含2年）	22,015,757.26	2,201,575.73	10.00%
2-3年（含3年）	2,686,822.29	537,364.46	20.00%
3-4年（含4年）	2,632,439.24	1,316,219.62	50.00%
4-5年（含5年）	1,231,236.69	861,865.68	70.00%
5年以上	1,035,148.00	1,035,148.00	100.00%
合计	86,646,817.35	7,663,535.9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6,390,098.28
1至2年	24,036,587.26
2至3年	3,233,822.29
3年以上	5,480,963.93
3至4年	2,632,439.24
4至5年	1,813,376.69
5年以上	1,035,148.00
合计	99,141,471.7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402,698.98	260,836.92				7,663,535.90

合计	7,402,698.98	260,836.92				7,663,535.9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515,770.00	7.58%	
第二名	5,169,708.40	5.21%	429,212.08
第三名	3,991,250.30	4.03%	195,164.00
第四名	3,865,891.59	3.90%	115,976.75
第五名	3,632,082.91	3.66%	108,962.49
合计	24,174,703.20	24.3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1,162,870.49	1,561,472.02
合计	1,162,870.49	1,561,472.0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16,487.59	311,434.07
押金或保证金	588,455.75	766,249.60
员工备用金	52,512.15	288,046.97
其他	5,415.00	195,741.38
合计	1,162,870.49	1,561,472.0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4,955.35
1 至 2 年	261,872.10
2 至 3 年	361,121.60
3 年以上	84,921.44
3 至 4 年	58,818.00
4 至 5 年	11,043.44
5 年以上	15,060.00
合计	1,162,870.4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336,121.60	2-3 年	28.90%	
第二名	往来款	200,000.00	1-2 年	17.20%	
第三名	往来款	98,078.00	1 年以内	8.43%	
第四名	往来款	73,900.00	1 年以内	6.35%	
第五名	保证金	60,005.00	1 年以内、3-4 年	5.16%	
合计	--	768,104.60	--	66.0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7,119,747.21		427,119,747.21	252,427,476.21		252,427,476.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22,800.68		1,922,800.68	2,124,697.53		2,124,697.53
合计	429,042,547.89		429,042,547.89	254,552,173.74		254,552,173.7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徽金奥博公司	151,904,600.00					151,904,600.00	
四川金雅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金奥博国际公司	18,815,800.00					18,815,800.00	
新疆金峰源公司	15,580,199.31					15,580,199.31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0,422,100.00					10,422,100.00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5,395,800.00									5,395,800.00	
江苏天明公司	31,608,976.90									31,608,976.90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5,010,000.00								5,010,000.00	
山东圣世达公司		169,682,271.00								169,682,271.00	
北京金奥博公司											
合计	252,427,476.21	174,692,271.00								427,119,747.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 枣庄化工 有限公司	2,124,697 .53			-201,896. 85							1,922,800 .68	
楚雄燃二 金奥博科 技有限公司												
小计	2,124,697 .53			-201,896. 85							1,922,800 .68	
合计	2,124,697 .53			-201,896. 85							1,922,800 .6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079,945.43	111,323,211.17	191,071,173.92	117,835,364.48
其他业务	360,088.89	64,165.81	434,915.13	68,679.10
合计	172,440,034.32	111,387,376.98	191,506,089.05	117,904,043.5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72,440,034.32			
其中:				
专用设备	133,375,656.79			
化工材料	38,704,288.64			
其他	360,088.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2,440,034.32			
其中:				
中国境内	166,227,310.34			
中国境外	6,212,723.98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8.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00,000.00	14,4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896.85	-454,870.04
理财产品	4,511,468.05	5,142,213.92
合计	15,309,571.20	19,087,343.88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84.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67,818.23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4.69%，比去年同期增加 38.16%，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609.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5,736.15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0.32%，比去年同期增加 130.71%，主要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0,67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4,942.56	
合计	15,834,845.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3%	0.2525	0.2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4%	0.1942	0.19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